

宋

會

要

羣臣奏事 國朝舊制凡近臣

知制誥侍制二司副使知雜御史以上武班上將軍以上內職閣門副使以上及宣慶宣政昭宣使有事欲升天者先奏取旨京朝官仗臣大將軍以下任大藩及刺置茶鹽轉運提點刑獄安撫府界提點公事三門發運使判官諸河催綱撥發見辭並聽上殿慶歷以來尚書左右丞侍郎給事中諫議大夫祕書監及樞密副都承旨諫院御史裏行考課院吏部流內銓尚書刑部大宗正司司農寺群牧司監牧使提舉在京諸司庫務軍器都水梓作監都提舉市易司提舉常平廣惠倉并管勾

官提舉制置屯田使國信使副館伴接伴送伴使副使
夏國回者亦許上殿舊制河南大名京兆鳳翔江陵河
中知府鎮定滄具冀邢瀛保莫雄霸祈張潞并代忻嵐
麟府石憲邠涇延環原渭秦儀澤昇洪抗楊充青徐登
益嘉彭漢蜀邛梓遂利蔓廣桂邕宜容福知州乾寧信
安保定順安安肅廣信永足寧化奇寧大山保德保安
鎮戎永康慶威成知軍又瀛保定草偃霸祁并伐忻嵐麟
府石憲延環慶原渭秦儀益嘉彭漢蜀邛梓遂利蔓廣
桂邕宜容福州乾寧等十四軍通判及兗州奉符河南
永安劎州劎門知縣並上殿其後又許應天真定知府
鄆曹孟許陳蔡鄧襄澧相晉陝同亳廬壽宣蘇越湘明

泉州岷河知州永寧知軍上殿而祁陽忻寧寧邵涇義
嘉彭漢蜀卽容等知州永定寧化保德永康慶成知軍
及州軍通判三泉知縣諸河惟綱澄發發主罷上殿舊制
總管至駐泊都監并內職閭門祇候以上差知州軍監
巡檢並令上殿慶歷以來諸路大提舉捉賊諸路安撫
副使都監亦聽上殿北平塞鎮州北塞定州軍城寨洪
德塞瓦亭寨肅寧城淮安鎮制勝關鈎門汾邊巡檢雄
霸州汾界河巡檢汾邊都同巡檢使益彭卽蜀黎雅忻
代維茂簡都巡檢使巡護黃河隴岸京朝官有緊要任
使及諸司使刻至閩門祇候亦許上殿其後鎮定祈趙
汾邊山東山西都巡檢使保州廣信安肅軍汾邊巡檢

亦上殿而北平塞鎮州北塞定州軍城塞洪德塞瓦亭
塞肅寧城淮安鎮制勝關鈎門沿邊巡檢並罷之知貢
舉發解事畢亦令上殿諸被指出使者並閤門臨時取
旨開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太宗即位未改元詔
自今內外群臣有所論列並許實封表疏詣闈以聞必
須面奏者仰閤門吏即時引對太宗雍熙三年十月十
八日詔閤門開封尹陳王元僖進呈文書俟樞密使奏
事畢令上殿淳化元年十月二十五日詔自今後諸
路轉運使更不得以壽寧節輒獻文章其民間利害及
合廢置釐革等事只令實封附傳置以聞必須面奏者
別聽進止四年六月十二日詔自今京朝官充川陝

廣南漳泉福建及緣邊知州通判朝辭日乞上殿即取
旨其餘州郡差遣不令上殿大兩省以上升殿仍舊取
旨時頗有受命出使以細務干聽覽者故條約之十一
月五日詔諸司非言要切事不得上殿其合取朝旨者
具狀以聞時諸司事無巨細悉上殿取旨帝以謂臣僚
自有職分不當如是會秘書丞孫冕上章極論不可故
降是詔 六年十二月九日詔皇城司長春殿門裏板
障外不得更排杭子其宰臣樞密使宣徽使三司使等
未進呈文書間並於殿門外閣子內祇候俟閤門報上
殿奏公事臣僚已退則入殿門上殿奏事仰閤門日差
通事舍人閤門祇候一人於殿門裏板章東頭侍立纔

候殿上臣僚退疾速報覆及引喫以次合上殿臣僚不得延遲 真宗景德三年五月十日樞密院言近日長春殿奏事官班次甚多欲望自今每日上殿奏事不得過五班仍下閣門著為定例詔從其請內事有急速者令諸崇政殿 八月十三日詔閣門自今河北河東陝西汾邊川峽廣南兵馬都監閣門祇候以上許上殿自餘有公事令實封以聞其恩賜準給之時有司言升殿官多徇私干求請行條制 九月十一日軍頭司言準詔內外百司遇旬假并上已春秋二社重午重陽並休務一日請是日後殿更不引對公事從之 十一月十六日詔客省閣門長春門裏東廊從南第一第二閣子

輪差承受或軍將一人朝未退間常在彼祇候閣子內
奏事臣僚令於長春門外勾喚祇應人三司使御史中
丞開封府所帶從人亦止在長春門外如有公事旋令
承受軍將勾喚不得於長春門內引接四年閏五月
二十九日詔先是中書門下樞密院三司奏事得旨即
日覆奏惟開封府得旨或即付外施行刑名決遣慮未
詳審自今如三司例八月八日詔審官院三班引對
京朝官使臣奏課不得三人京朝官差遣不得過五人
使臣差遣及吏部銓選人各不得過十人時候引對者
頗多帝憫之故定其數大中祥符元年十二月九日
契丹使人辭賜宴帝遣中書樞密院許先奏事是月自

受冊至大宴皆值休務舊制契丹使辭日亦不視事帝慮機務有壅故特令奏事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以官吏稍衆三班每引磨勘增至五人吏部銓每引十五人六月十六日詔羣臣上殿劄子自今為二本進內可行者一留中一付有司否者俱留不報七月十七日帝諭宰臣曰京朝官諸司使副將赴外任有上殿者朕皆諭以當行之事期以舉職其不上殿者今後宜為辭戒勵摹印賜之知樞密院陳堯叟言幕職州縣官亦望誠勵從之帝曰先朝嘗以儒行篇賜臣僚今當復賜之三年二月十二日詔三司提舉庫務提點倉場管勾國信官應自來承準宣敕條貫並仰遵守不得持有所

條事件再具劄子上殿取旨若實有不便乞行改正者
具狀以聞十六日閣門言崇德殿群臣見謝辭及升
殿奏事僅其亭午欲望自今朔望除三司開封府審刑
院外自餘奏事官非有急切並令次日升殿從之十

二月二十日以將祀汾陰詔行在勾當官除常程公事
依例申奏外如須上殿奏覆者並連書名銜同請對

四年正月二十八日詔臣僚上殿奏事多是偏詞未經
有司檢會始末利害亦有挾情用事即批依奏施行洎
於檢會多成妨礙宜行約束庶警異同自今如於進呈
文字數內敢有增減者當正其罪八月十六日詔文
武官奏事者須時政得失人民疾苦刑獄冤濫軍馬未

便事涉機密即許上殿餘常程細務本公司合行事宜並
令具狀聞如閭門御史臺不切曉示致有違犯與所犯
人同行朝典仍令中書樞密院舉劾聞奏

十二月十

日太宗博士江嗣宗言竊見臣下奏事取自宸斷今乞
天下要務除禮樂征伐大事出自一人餘細務當委任

狀

之大臣帝曰嗣宗此奏深識大體即降詔褒諭

之

五年四月二十一日詔文武臣僚出使還及以外

任職事赴闕合上殿奏稟如因公事係取勘及曾經降
敕斷違責罰差替者中書樞密院具職位姓名劄與閭
門並無得上殿

七年三月七日詔應臣上殿劄子奏

事進呈後不得批依奏並批送中書樞密院三司等處

別取進止 九年二月一日詔在京勾當庫務臣僚有
以公事上殿取旨者並與同官參議平允具體例以聞
違者坐之初監官上殿當以獨見奏稟進止而所陳非
當故令條約 六日昨大中祥符四年十月嘗詔宣徽
院三司群牧司提舉諸司庫務司入內侍省內侍省在
京諸司庫務倉場院務坊監今後凡有公事並謫量允
當方得施行及連衡申奏或事須奏覆者應得條貫不
得同乞上殿其本轄人犯罪亦同謫量區分不得一面
行遣及不連衡申奏并專獨上殿違者委因同職官覺
察當坐以違敘之罪同職失舉者當司同罪近日有司
多違前詔宜令中書樞密院復申明之 三月一日詔

今後旬假更不遇合奏覆公事即請便殿請對
五月十五日詔黃汴廣濟石塘河催綱巡河京朝官使
臣每歲許一人奏公事三門白波發運使判官每歲許
二人更番入奏先是未有定制故條約之 九月二十一
二日詔三司使副使自今同上殿奏事判官有大事亦
令上殿凡公事先須論定不得臨事異同舊制副使判
官皆對其後止使副使同之至是舉舊制也 天禧二
年七月十三日詔後殿進呈劄子並須子細書寫具官
員印書報益旨司無得鹵莽違者坐其罪 三年六月
一日禮儀院言欲今後凡遇上巳春秋二社重午重陽
三伏假日並依旬假例前後殿不視事如中書樞密院

—有急達須合函奏公事即取旨從之 四年二月十三
日詔祁州知州入辭日升殿奏事時命供奉官閭門祇
候張淡成知州事祁州舊無上殿之例淡成為請特有
是命 乾興元年二月八日詔三班院刑部殿前侍衛
馬步軍軍頭司驥驥院佑馬司自今崇政殿引呈公事
支配鞍馬逐處具報承旨司 八月二十八日詔審官
三班院流內銓刑部今後不限班次並令引見公事
仁宗天聖元年四月八日中書門下請令河北河東陝
西總管鈐轄都監諸路轉運使副使及入契丹使辭見
並令上殿從之 五月十二日詔御使臺三司開封府
如有合奏公事每遇承明殿垂簾並令升殿聞奏 閣

九月二十二日詔審官院差知州軍知縣以上並令引
見二年九月十四日閣門言舊制知瀘州合該上殿近
詔惟許路分銓轄以上新知瀘州張昭遠緣兼高陽關
駐泊鈐轄不該新制詔高陽關自今並令上殿三年
二月二十三日詔自今垂簾日上殿奏事并中書樞密
院不得過五班既而又詔不定班次六年三月二十一
六日詔審官三班院流內銓軍頭司並令主判官臣僚
引對公事帝為皇太子令宰臣等於資善堂呈引諸司
公事及即位未改至是始還有司七年五月十一日
詔閣門祇候以上任知州軍者廻日各上邊機民事三
五條時上封者請選崇班以上有武勇謀畧者三十二

人知河陝川廣衝要州軍代還令上所任民事邊防利
害十條庶因敷納可見能否緩急任使免至乏人故有
是命 二十二日承明殿垂簾臣僚升殿奏事者十九
班至第九班日已過中詔賜輔臣食于崇政殿門頃之
在座奏事方午副罷 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詔河北
河東汾邊安撫使使都監并同管勾安撫司公事臣諸
路承受使臣今後到闕奏公事只得住十日令閣門內
侍省催促進發如遇急速不在此限 明道二年四月
十七日詔今後內中傳宣委逐處其實封覆奏其三司
開封府并合係上殿之處仰次日審奏取旨 二十一
日中書門下言羣臣升殿奏事准詔書當於末批送中

睦

書門下若樞密院別取進旨比日奏事或直批制旨便付有司請盡如詔書違者論罪從之十二月二十三日權御史中丞孔道輔司諫范仲淹率諫官御史十人直詣垂拱殿門持榜子云為中宮動搖不協物議請對閣門使張敏以聞詔抑往中書宰臣呂夷簡等告諭而退二十四日道輔以本官右諫議大夫知泰州仲淹以本官仍舊秘閣校理知越州餘各罰銅三十斤仍戒諭知諫院孫祖德等今後言事依久來體例密具章疏直言無隱不得糾察羣官直詣殿門取知委狀以聞景祐元年閏六月十三日詔閣門凡士殿臣僚各具鄉貢一年幾出身歷任遇犯轉官章服年月文狀一本前一日

卷之三十三

十月十三日詔諸處承準官闈教旨未得施行

內有合該上殿處仰次日審奏取旨不該上殿處即當
日內具事由實封申中書樞密院取旨 三年九月十

七日淮南轉運司言近罷逐年上京奏事乞依舊赴闕
數奏詔每年以次赴闕奏事慶歷二年閏九月二十九

日詔今後非近上臣僚不得用劄子奏事 三年五月

二十七日詔中書門下近日御史中丞王拱辰奏乞遇
朔望日前殿視朝退御後殿名中書樞密院臣僚從容

賜座講議時政得失事朕祇嗣先構高處宸極夙夜寅

畏踰二十年永惟祖宗之鴻烈厯考皇王之令典循東

漢之量制勤每旦以臨朝廷見群臣講修庶政叢稽衆

舍己之論體納諫轉規之美下情盡達大猷是經而中
司之臣援古有請欲因朔望之視事仍許公卿之論道
朕數求至理思致大寧聽納之間孜孜靡倦眷惟台輔
之職實總幾微之繁倚羈所深諮詢無間且當世要務
經國顧謀詎止閑陳于其端所宜細繹而乃已雖至中
吳朕罔怠焉自今中書樞密院臣僚除常程奏事外如
別有敷陳政事及朕非次特有留對不限時刻並許從
容奏述仍不拘定朔望 九月八日詔京西轉運按察
使兼白波發運使自今歲輪一員入奏計事 十一月
二十七日起居院言自今應前後殿上殿臣僚或有詢
問指揮除機密外令少留殿門俟知記住官出面自寫

錄或令闕報奏可。四年九月十二日三司戶部判官
殿中侍御史趙祐言近乞上殿奏事得旨尋牒閣門須
索申狀仍要出身文狀兩本比至引對已經七日竊緣
臺諫之官俱職言事臺官則具奏候旨諫官則直牒閣
門事體有殊欲許依諫官例直牒閣門詔免供家狀
五年六月七日詔審官三班院流內銓軍頭司詳定後
殿引對公事去甚繁細務。二十六日樞密院言準詔
殿前都指揮使李昭亮凡奏公事許免杖子窄衣升殿
欲請自今殿前與馬步軍應奏本司公案自如舊例若
係他事及在後殿祇應許免杖子窄衣升殿或別有奏
請公事先闕報閣門依常例上殿從之。八年八月二

十六日詔臣僚坐罪罷還京師每得輒求上殿奏事
皇祐二年閏十一月十五日御史中丞王舉正留百戶
班于朝堂欲言張堯佐有詔止之而復下詔曰近臺諫
官累乞罷張堯佐三司使及連親連官掖不可用為執
政之臣若優與之官爵於體無妨遂除宣徽使淮康軍
節度使兼已指揮自今后妃之家毋得除兩府職任今
臺諫官重有章疏其言反覆及進退之時失於謹詳以
法便當責降朝廷特示含容且各諭諭之其下閤門自
今如臺諫官相率上殿並申中書門下取旨 三年八
月三日閤門言近日頗有臣僚陳乞上殿欲請除入內
內侍省合奏事外其餘侍立祇應及無特旨上殿臣僚

今後不許約人奏事如有已見利便只許實封聞奏從之
五年五月六日詔曰朕循三聖之法監百王之憲
永惟唐虞之世以及文武之時上有求教之勤下有告
猷之助憂勞旰昊罔敢自安日與輔臣裁決萬物雖極
辯之不倦當退公而益彊宜即燕閒同講治道自今中
書樞密院輔臣如有軍國大政邊防重事候前殿別請
對於後殿仍前一日先具所陳事以聞二十六日臣
僚上言乞自兩制兩省等官言事不得朋私挾情決擿
陰細無益治道務在公實以副上意詔觀文殿以下學
士至待制合係直牒閣門上殿者許請對言事外餘官
令具奏章實封以聞至和元年二月二十七日詔京

幾轉運使自今遇乾元節許上壽仍歲終一人奏事
二年二月二十三日閣門使李惟賢言禮賓副使郭達
上殿奏事至已刻尚未退請自今上殿臣僚春分前毋
得過辰正春分後毋得過辰初數陳未盡令實封進內
或湏面對令後殿再引達者閣門揖下近臣臺諫即不
問從之 五月二十五日詔臺諫官不許相率上殿今
御史臺孫抃郭申錫毋漫范師道趙抃同乞上殿有違
近制其令輪日入對時宰臣陳執中家婢以過笞出就
外舍死而諫官欲合奏斥之 七日知諫院范鎮言先
朝以御寶印紙給言事官使以時奏上所以知言者得
失而殿最之陛下雖喜聞諫爭然考於施用其實無幾

豈大臣重因循而多廢格乎請據今御史諫官見負置
章奏簿於禁中時觀省之仍以中書舊所置簿具其言
行否每季錄付文官詔中書臺諫言事簿令以時勾銷
注之仍錄與樞密院三年三月十七日侍御史梁清
言伏聞天聖條制河北河東汾邊安撫副使都監并同
管勾安撫司公事使臣等到闕奏事只得住十日近年
多不遵守每入奏妄作名目往滯或敢曲邀聖旨乞展
日限留身京城幹辦私事經營歧路希望恩澤不惟妨
本任管勾兼亦紊煩朝廷請申明前制從之嘉祐元年
七月一日詔三司開封府臺諫官審刑院復上殿奏事
仍日引一班初帝不豫惟二府得奏事至是始引對近

臣二年八月七日詔駙馬都尉李瑾自今有所見公事
許直牒閣門上殿 三年十二月十四日閣門言近例
上殿班除三司開封府臺諫官遇進辰牌不隔外其餘
並次日上殿或更有三司開封府并官高者臣僚亦於
辰牌隔下臣僚後引於理未便欲乞今後未進辰牌依
舊例引外其辰牌隔下者如至三次得旨許令特上者
即於自來不隔班之後引從之 五年五月十一日侍
御史陳經言竊見故知陳州劉沆于瑾以知制誥張瓊
撰父贈官告辭不當五狀訴理朝廷已黜瓊知黃州奪
瑾校勘之職風聞瑾所奏狀並於內東門進入瑾身居
草土名落班籍未知何緣得至於彼慮瑾陰結左右內

臣諭令收接並乞根鞫情係嚴行責降中書門下取到
御藥院狀昨準內降革土劉瑾奏為父沉身亡所有本
家合具奏陳文狀欲乞依晏殊例於御藥院投進奉聖
旨令收接自後賚到奏狀即逐旋進呈詔今後臣僚乞
於入內內侍省御藥院內東門司投下文字者令逐處
申中書再取旨 六年九月十三日知諫院楊旼言故
事凡臣僚上殿奏事患屏左右內臣今內臣不過去御
座數步對問之語可得而聞恐洩漏機事非便詔自合
止令御藥使臣及扶持四人升殿角以備宣喚餘患屏
之 英宗治平元年正月二十一日同知諫院呂誨言
竊以君臣謀議戒於不密先帝朝兩府及臺諫官奏對

即左右近侍皆引避於兩廡故從容論義事無泄外者
臣近對丹宸其侍從中官皆不引避欲乞今後臣僚奏
事近侍之人並引避如故事從之 二年十一月三日
詔鄭充曹蔡相刑同晉壽湖明宣河中等知州府辭見
者並許上殿先是侍御史知雜事呂誨奏乞除擬知州
人引見令上殿親有所問又使中書閱其可否然後授
之故降是詔三年二月十五日閣門使章希一言乞自
今上殿人至已四刻則令次日上殿從之 十一月九
日中書樞密院初奏事于福寧殿以帝不豫也 治平
四年二月九日神宗已即位未改元詔入內內侍省皇
城司合覆奏事並執條覆奏以御史吳申劉庠言逐司

不遵詔令多不覆奏故也 神宗熙寧元年正月二十一
二日考課院王珪賜甫言有本職公事上殿敷奏從之
二月九日閣門言舊制中書樞密院奏更引三班上
殿假日兩班或隔過後殿更遇報已正即取旨次日方
引伏緣再御後殿引雜公事畢已是已時方再引上殿
臣僚僅及午刻遇閣經筵即須至申未久勞聖躬非便
欲乞今後遇經筵日上殿班除中書樞密院外權只引
一班或有急速及言事官乞對即取旨候罷經筵仍舊
從之 十一日詔翰林承旨至知雜御史各舉大臣嘗
歷通判一人堪刑獄錢穀繁難任使後王珪等以尚書
虞部員外郎張諷等二十人應詔罷官及未赴任見

在閣下者並令上殿 五月十三日編修實錄院言修
撰官三員欲同上殿奏稟公事乞下閣門許令同敷奏
仍今後著列從之 六月十三日閣門言假日御宗政
殿每遇辰時隔上殿過延和殿再座便引伏緣其日更
不還內進食直至已時正方隔班臨時取旨尚許引對
欲望自今後假日御崇政殿依例辰時隔班過延和殿
候進食畢再座以次引對遇寒暑大風雨雪即閣門取
旨令次日上殿從之 十一月二十七日詔以英宗大
祥中書樞密院諸司前二日止進呈急達公事 一年
二月十八日詔河北陝西河東轉運使副有要切公事
須面奏者許奏取旨那官一員乘驛赴闕住京不得

過十日 十月二十三日監察御史裏行張岱程顥言

每有本職公事欲上殿敷奏必奏候朝旨既許上殿伺候班次動經旬日倘遇朝政或闕及外事有聞繫於機
速不容後時者如此稽遲則已無所及况使往復待報必由中書萬一事于政府則或致阻滯耳目之司雖欲應急便間安可得也伏覩天傳訖書或詔令不允官曹涉私措置失宜刑責踰制誅求無節寃濫未申並委諫官奏論憲臣彈舉是蓋臺諫之職言責既均則進見之期理無殊別何獨憲臣隔絕疎異欲乞朝廷推原天傳詔書之意使依諫官例牒門即許登對或所言急速仍乞先次上殿所貴遇事入告無憂失時詔三班御史及

裏行有公事並許直中閣門上殿 十二月二十七日
詔諸司官曾在假參者許便赴奏覆引呈公事 三年
五月二十一日同修起居注直舍人院蔡延慶言蒙恩
除直舍人院昨垂拱殿面奏欲候奏事訖下殿曲謝奏
事訖未及趨庭聖駕已起欲乞正謝日因後殿侍直次
許令面奏降殿曲謝從之 六月八日編修閣門儀制
所言殿前馬步軍司有急達公事許於後殿免杖子上
殿其不係本司公事別有陳奏即闢報閣門依體例上
殿欲乞如遇假日崇政殿座免杖子上殿即在已得旨
上殿班後引從之 八月七日閣門言檢會編敕自八
伏後審官院三班流內銓只引一處秋涼仍舊詔曰引

兩處十二月三日詔閻門令後樞密都承旨遇崇
政殿生日令於上殿班後原本人奏事四年六月十一
日皇原本缺駢驥使邵州刺史許州兵馬都監令晏言合
後每有差遣辭見並因事到闕並乞上殿或遇大禮亦
乞陪位從之自後宗室領外任者悉用此例七月二
十八日同修起居注同知諫院張琥言竊以修起居注
之職古之左右史也本以記錄人主言動書之典冊以
示至公本朝止令後殿侍立人主言動無復與聞臣今
所領修起居注兼知諫院即與其餘修注官事體不同
既有言職且得侍立或有數奏便可面奏竊見樞密院
承旨每於侍立處尚得論事亦不先行奏請欲乞每因

後殿侍立亦許奏事更不移牒閣門仍乞今後修起居
注常令諫官一員兼領所貴左右史之職稍不曠廢詔
諫官兼修起居注者後殿侍立亦奏事更不移牒閣門
令於樞密院承旨司奏事後內侍省公事前奏稟 五年
七月二十二日知大宗正司宗旦宗惠言職事有當
奏者乞上殿敷奏如止合到中書樞密院商量亦乞許
同見執政稟議詔知判大宗正司皇親遇有合奏公事
許牒閣門上殿 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詔都水監司農
寺提舉在京諸司庫務今後並許直牒閣門上殿
七年九月詔兩制以上有公事合同上殿者令同上殿
元豐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尚書侍郎奏事郎官

一員同上殿 五年五月十五日詔三省樞密院獨班
奏事每日不得過三班 六月十九日詔尚書侍郎奏
事郎中員外番次隨上殿不得獨留身侍郎以下仍不
得獨乞上殿其左右遞奏事非尚書通領者聽侍郎以
上郎官自隨秘書殿中省諸寺監長官視尚書貳丞以
下視侍郎六曹於都省稟事亦準此 七月四日詔三
省樞密院獨班奏事日樞密院當並間更展一班 二
十二日詔自今後臣僚上殿劄子並進呈取旨先是三
省樞密院或不以進呈直寢之故有是詔 十二月二
十日引對奉議郎權發遣府界常平等事張詢已下十
一人是日旬休上特御便殿延見踰午始罷 七年二月

九日社特御延和殿戶部司農以職事對也。哲宗元祐元年二月四日詔臣僚上殿劄子於簾前進呈訖並實封於通進司投進即不得直乞抗降三省樞密院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詔上殿班合直牒并帥臣國信使副許依元豐八年以前儀制施行外其餘合上殿班並候祔廟了日取旨以三省樞密院進呈聽政後上殿班宰臣呂大防等奏曰陛下初見羣臣願對者必衆恐大煩勞欲少為之節昨日垂簾日羣臣惟臺諫得對又必二人同上故不敢以不正之言輒干天聽今既人人得對人心不同善惡相雜故於采納尤難雖人君不可不博訪羣臣之言至於聽納尤當徐觀邪正參驗是非然後

得實故降是詔 紹聖元年閏四月十八日詔在京官所受傳宣內降及內中湏索并常行應奉隨事申尚書省或樞密院覆奏及類聚月終奏聞指揮可並令隨處覆奏得旨施行即本司官親承處分湏索仍畫所得旨錄奏請寶奉行其官司奏請得旨非有司所可行者即仍舊申朝廷覆奏行下 五月九日詔自今除臺諫官章疏依條外其餘臣僚上殿劄子如事合進呈即取旨 六月八日三省樞密院言諸承受傳宣內降及內中湏索並隨處覆奏得旨施行即本司官親承處分湏索仍盡所得旨錄奏請寶奉行已上非有司所可行或事于他司奏請得旨者並申中書省或樞密院奏審從之

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殿中侍御史陳次升言乞自今文臣帶兵鈐及監司職任者朝辭日並令上殿不許援例不對從之元符元年八月五日詔今後三省樞密院進擬在京文臣開封府推判官武臣橫行使副在外文臣諸路監司藩郡知州武臣知州軍以上取旨召對八日詔今後承旨司得聖旨應合覆奏者並令本司申樞密院覆奏二年六月十七日翰林學士承旨蔡京等言臣等每^緣職事請對待次或踰旬日遇有急達文字深恐失事乞今後許翰林學士依六曹開封府例先次挑班上殿仍不隔班從之八月十八日詔諸上殿進呈文書並批送三省樞密院不得直批聖旨送

諸處違者承受官司織連以聞十一月八日監察御史
石豫言請自今臣僚論事如跡涉曖昧不根先詢承傳
之人察實施行詔如遇有此事理令三省取旨三年
六月二十六日詔上殿劄子侍郎以上進呈小事擬避
餘則否
徽宗崇寧元年六月十九日詔自今六曹尚
書如有職事奏陳許獨員上殿
五年十二月五日詔
臣僚請對雖遇休假特御便殿聽納
大觀二年六月
二十日詔外官正任陳乞上殿多是不循分守紊亂法
度或陳乞破格以私害公甚非肅戢威儀之意可今後
外官正任依宗室正任例不許陳乞上殿違者令御史
臺彈奏
七月二十九日詔自今正任及橫行以上無

職事不得上殿有職事奏聽旨若因而陳乞私事以違制坐之先是密州觀察使李許上殿乞知趙州了婚葬許因降授濮州團練使故有是詔 三年九月十七日臣僚上言伏覩已降詔旨凡命郎官必進對而後除則濫進之徒不復覩其僥倖近者楊夙等未經進對故特降旨並令上殿今未對而各除開封府曹官府曹秩視即者其選亦高伏望令上殿進對而審用從之 政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都官外郎提舉淮南兩浙路茶鹽事趙點奏昨往淮南兩浙路提舉茶鹽又按察州縣監司失職近已回程已上殿奏稟職事訖今來本司結局已見次第有奏稟職事伏望許依例不隔班先次上殿

詔趙點罷都官員外郎送吏部懲其妄有奏請徵倅萬
一也 五年八月十三日詔今後臣僚因上殿別除差
遣合再上殿者與免 十一月六日詔諸監司郡守在
任不得陳乞赴闕奏事違者委御史臺彈奏尚書省互
察 六年五月七日詔太師蔡京已降指揮令三日一
造朝今後遇有奏事非赴朝者亦許赶赴 八年八月
二十二日臣僚言比年以米二三大臣入侍君前奏對
之際留身面奏排斥已怒謗疏善良至于請求相繼甚
非朝廷至公之體詔自今除蔡京緣五日一朝許留身
外餘官非除拜違秩因謝及陳乞解罷並不許獨奏公
事違者束上閤門報御史臺彈劾 宣和元年五月九

日祕書省校書郎王昂言乞今後除御監未經上殿人並令上殿如郎官之法詔今後初除郎官以上職事官未經上殿人並令東上閤門引見上殿三年四月六日詔元豐官制寺監職事上部部上省故得上下維持綱紀所出今後雖係視兩制職司寺監不許獨對十一月七日詔內外許上殿奏事官除殿中省辟廡太中大夫以上知州都大提舉同提舉都大管幹茶事提舉學事提舉保甲官係合上殿及係增置許上殿餘並依元豐官制十四日詔已降指揮上殿依元豐官制外其見行東上閤門大觀上殿格內不該載上殿並不許上殿其正任橫行依大觀二年逐次已降指揮推勘刑

萬公事雖結案亦不許陳乞餘依見行條法 三年閏
五月三日詔諸路學士已罷劉仲元申准令諸州每

歲春秋依格輪赴闕奏事獨員者以取索季奏文書入
遞進納仲元為獨員所有季奏文書乞掩殺婺州等處
賊徒了取索入遞進呈從之 四年十二月十日臣僚
言乞詔諸路監司未經上殿者雖從外移並令赴闕引
對方得之官庶幾仰副為官擇人之意從之 高宗建
炎二年二月一日臣僚言次見陛下每對臣僚奏事從
容紬繹而未聞以得聖語付史官者欲乞今後上殿臣
僚被受睿訓除機密外閱治體者悉錄付史官以備修
纂從之 三年閏八月二十九日宰臣呂頤浩等言九

月朔日有食之禮不視事是日欲晚朝進呈詔可以車
駕巡幸機務至繁故也 紹興元年十月二十六日詔
中丞近日上殿奏事詳明特與轉一官 二年十月七
日詔起居舍人王洋因奏事舉不急之務可降一官詳
見存先代後 九日右司諫劉斐言昨上殿奏事劄子
內用字鹵莽乞特賜嚴謹詔放罪 十二月十五日閣
門言右諫議大夫徐俯得旨今後凡遇有合奏稟事不
拘早晚及假日請對緣內殿奏事即不屬閣門引班詔
令入內內侍省引 三年三月十二日詔今後臣僚上
殿不得輒論私事及有僥幸求對畢並申閣門照會先是
浙東沿海制置使呂源賜對輒奏私事希幸恩以
者臣僚

彈劾故降是詔五月八日詔奉使官入國門不以早晚
服紫衫赴內殿奏事十四日左中大夫新除徽猷閣
直學士充淮南東路宣撫使司參謀官宋洎友言前任
知處州召赴行在令閣門引見上殿緣道路中暑乞先
次朝見乞伺候班次別日上殿從之二十八日詔權
監察御史兩浙西路宣諭胡蒙事畢回闕令閣門於六
月三日引見仍不隔班先是遣使往諸路宣諭給御寶手歷令記
通進司投進先是遣使往諸路宣諭給御寶手歷令記
事回日上殿面納皆以手歷所書事多卷軸稍大進對
拜伏不便乞先次投進者並從其請七月二十八日
參知政事同都督江淮荆浙諸軍事益庾言有軍期機

審利害欲暫詣行在奏事恭稟聖訓從之 十月十五
日詔諸上言臣僚不得留身奏事宰臣執政官非仍著
為令 四年十一月二日詔御內殿止令宰執奏事從
官隨班赴起居以巡幸故也 五年五月十三日詔中
書舍人胡寅論奏使事辭旨剴切深得獻納論思之體
可令學士院降詔獎諭 十二月十一日詔侍從官以
論思獻納為職如有已見勿拘以時勿限以數許令請
對從給事中呂祉請也 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宰臣趙
鼎言李納除江西帥請覲已到來日內殿引對偶是寒
食正節上曰朕宮中每日飯後整理夢小家事了即觀
書寫字此外別無他事來日自可引對 五月六日詔

今後上殿官合審察人如到行在所令吏部取索歷任
腳色并原得指揮申尚書省候審察訖閣牒閣門照會
八月五日詔左司諫陳公輔論奏深得諫臣之體今
尚書省將公輔奏疏修寫成圖上之 八年九月二十
一日右諫議大夫李誼言比年近以薦舉人材得旨引
對並蒙與改合入官或與陞擢差遣循公之久遂以為
例使奔競相倣無復廉恥望今後引對臣僚須敷奏詳
明議論純一合於聖意即與改官或陞美選倘非其人
不在此遷詔依 十月十三日詔閤門今後應從官上
殿令次臺諫在面對官之上引 九年六月一日詔吳
偉明除應天府路提點刑獄公事曾緯除淮南東路提

舉茶鹽劉彥差權發遣徐州並免上殿令疾速前去之任舊制監司守臣朝辭令上殿奏事訖之任偉明彥以知新復州軍緝以淮東提鹽復置之初皆待正官緝治故免臨遣十一年七月十六日中書門下後省言內殿非時引見臣僚望令各具所得聖語申省使修注者有紀馬從之十二年六月十三日御史中丞萬俟禹言敕差充瓊宮按行使內侍宋唐師副使遇有本司合行奏稟職事欲與唐師同班上殿敷奏從之十月十六日資政殿學士左朝奉大夫知紹興軍府事樓炤言已到任訖念臣久違軒陛切欲一望清光兼有本任職事乞依張守蓋忠厚例暫赴行在所奏事從之十三

年二月十二日詔閣門六參日依合引上殿一班止引面對官如值假合後殿坐日分依合引上殿兩班十九年二月二十二日詔今後監司守臣替回上殿並令以民事奏陳二十七年四月十八日詔上殿臣僚進呈劄子或在當頭及不近前奏事依例閣門官轉撥令稍前奏事如轉撥不得令閣門官近前撥赴奏事位二十九年五月四日詔今後六參日上殿班數已定遇臺諫官乞對隔下面對官次日引孝宗隆興二年五月十二日詔今後應除監司須於闕期前具名取旨仍令先次上殿不得在外及以資序差除立為定式九月十五日詔依建炎間指揮今後應除郎官令先次上

殿然後供職以臣僚上言古者為郎出宰百里特以縣
令之任爾猶謂有非其人民受其殃以是難之况在今
日以其郎官出而補外者必為監司否亦得為郡守則
其待之當何如哉郎官雖諫司郡守之所從出而今遷
授之間若有不得與監司郡守比者臣於上殿一事見
之蓋除知州軍見在行朝而闕次已及當即赴者皆令
上殿至如監司則近降指揮須於闕期具名取首先次
上殿不得在外及以資序差除立為定式可謂其遷欲
重而其擇欲精夫故有已除漕臣因是遽改郡守者獨
於郎官差除或在內而序遷或在外而初授皆未有上
殿指揮雖為郎不稱職不過一身僥倖而監司不得人

必至一路被害然未有為郎官稱職而為監司不得人者況建炎間凡除郎官即於所降指揮使帶如未經上殿令閭門引見上殿此蓋祖宗舊制建炎之初猶循而不改雖經兵火案籍散失而當時曾任郎官之家所除者剏多有存者不知厥後於何年月始不帶行却有先次供職之文此所謂郎官乃監司郡守之所從出而選授之間反若甚輕蓋於上殿見之也故有是命

乾道

元年六月一日詔今後轉員引呈將杖換官射射及御^法試舉人唱名日并疎決罪人並依令不引上殿先是有一旨防秋在即除旬假如舊外應國忌行香及小節省部並不作假候將來解嚴日仍舊若皇帝御殿廷別有小

小公事閣門並聽收接目下上殿班次續以邊事寧息
有旨依令式作假閣門狀契勘閣門令諸轉員引呈將
校換官射射及御試舉人唱名日并疎決罪人等並不
引上殿班今來已降揮令式作假日分依舊所有前項
條令不合引上殿班日分故有是命 八月十八日詔
今後應文武知州軍諸路釐務總管副總管鈐轄都監
見辭並今上殿批入料錢文歷如托避免對並未得差
除赴任委臺諫監司常切接察以違制論 二年三月
十六日詔應除郎官先閱報閣門上殿訖方得供職授
告立為永法 八月十七日詔今後遇垂拱殿生日分
樞密都副承旨起居訖合赴乘殿侍立如有執事許令

上殿奏事 九月二十四日詔今後臺諫侍從章奏各
置一簿隨所上錄之一以留禁中時備觀覽一以授大
臣使之詳閱有事已行而輒廢或行而於法有礙於民
未便及監司郡守言與事違者各以時糾之從秘書大
監汪大猷請也大猷奏臣聞兼聽廣覽人主之盛德盡
言無隱臣子之忠誠切惟陛下勤於聽覽樂聞忠言內
之臺諫侍從外之監司郡守又有朝臣之轉對公車之
名見隆寃廣問殆無虛日凡州縣之積弊人情之利病
皆不下堂而周知甚盛德也疎遠之臣登玉陛奉清光
願竭忠誠以補聰明之萬分其間仰契聖意者固已不

崇朝而頒行之然有事合討論述涉迂緩下之有司未
蒙施用往往不復再經天覽不唯間有可行者因而廢
格兼亦無以考言者之是非而知人才之得失况監司
太守所論民事大率可喜到官之後所行未必如所言
朝廷無由察其果從違也其興利除害之事既已施行
有司或謹於始而怠於終朝廷亦未嘗課其果行否也
行之而孰為利孰為害亦無所稽考也如是則獻言者
既不責其實効其流必務為文具徒美觀聽而已恐非
陛下求言之本意臣伏聞真宗皇帝時嘗詔中書置籍
記諫官御史之言事行與不行歲終具奏又范鎮在仁
宗皇帝時亦嘗乞禁中并中書樞密院各簿上諫官御

史所奏上以備觀覽之遺忘下以責大臣之銷注若此者蓋非特稽所言之當否亦用以知其人而防壅蔽也臣考之故事此實可行於今故詔從之三年閏七月十五日詔今後監司群守如授訖已上殿應赴在二年內者與免將來奏事候闕到前去之任其應赴在二年之外及在外除授未經上殿人依已降指揮闕到半年前赴行在奏事訖之任十二月三日詔起居舍人洪邁今直前奏事今後修注官遇常朝日有奏稟職事依此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詔閣門上殿班為積壓班數稍多內見辭官該上殿者及闕到半年前赴行在奏事見待班次并續下到上殿文字曾經審察人並權免上

殿依例放見辭新除郎官等候引上殿班日上殿臺諫侍從有本職公事及已見之實封進入餘並候得旨引上殿班日依舊 八月二十日詔自今月二十三日後

殿起居班次并引上殿班令依舊

六年七月八日詔

川廣監司郡守未經上殿許先赴任之人今後任滿須

赴行在奏事訖方得再有除授

十六日詔今後除授

郎官不必曾未上殿並令上殿訖供職

八年十一月

八月詔已降指揮文武臣已授監司郡守諸路釐務總管鈐轄都監應赴在二年之外闕到半年前赴行在奏事之人令展作四年餘依已降指揮 二十三日詔今後應文武臣監司知州軍諸務釐務總管副總管鈐轄

都監見辭並令上殿批入料錢文歷如托避免對並未
得差除赴任委臺諫常切覺察以違制論其已授未赴
任人如已經上殿赴在四年内與免持未奏事候賜到
前去之任其應赴在四年外及在外除授未經上殿人
闕到半年前赴行在奏事如本貴川廣見在本鄉居住
之人即仰逐州知通結罪保明詣實申取朝廷指揮川
廣見闕正官去處許令一面先次之任聽候朝廷指揮
及川廣未經上殿許先赴任之人今後任滿須赴行在
奏事訖方得再有除授 九年五月十六日詔在外臣
僚名赴行在或今赴行在奏事被旨日久往往遭延間
有托故稽留起發令御史臺覺察以聞 八月七日詔

監司郡守諸路釐務總管鉉轄都監任滿迴已經見上殿再除授在半年之內與免朝辭日奏事九日問門奏勘會監司郡守諸路釐務總管鉉轄都監因任滿回已經朝見上殿再除授今來差遣若朝辭更令奏事切慮煩瀆有旨如再除授在半年之內與免朝辭日奏事餘依已降指揮淳熙四年二月十九日詔職事官以上各陳弊事凡事涉繁冗虛偽者悉條上之既而以祕書丞史彌大言今日之事繁而不備諸未條上之然後與二三大臣日夜講求所以去之之術庶以歲月使天下之事盡歸於簡實故有是命七年三月九日詔監司郡守條

具民間利病患以上聞母或有隱既而中書舍人鄭丙
言昨詔監司郡守到任必以民間利病條奏而所在乃
以細故塞責民之疾苦不以實聞如廣西因草窃之變
陛下令諸司講求利害始有打算歲計之請近日臣僚
進對言諸路數酒捉酒之弊陛下始行約束皆非監司
守臣所自言乞行申敕故有是命 八年八月八日詔
朕謂侍從之臣當以論思獻納為任自今或事有過舉
政有闕失卿等即宜盡忠極言或求對或入奏務在於
當理而後已各思體此稱朕意焉 十年七月十二日
詔可自今月十三日避殿減膳令侍從臺諫兩省卿監
郎官館職各條具朝政闕失母有所隱朕將親覽考求

其當以輔政理咨爾在副朕志焉詔曰朕涉道日寡
秉事不明政化失中以干陰陽之和過季夏涉秋旱暵
為虐大田失望民靡錯躬夕惕以思反已自咎意者聽
斷弗燭厥理委任有非其人獄訟不得其平賦斂所共
者大阿諛成習雷同順指者衆忠謙切直之言繫於上
聞致此眚灾下逮黎庶側躬祇畏憂心慘切退次貶食
虛已求言仰荅天心庶迎善氣發朕至誠之慮匪事虛
文之行十四年七月七日詔政事不修旱暵為虐可
令侍從臺諫兩省御監郎官館職疏陳闕失及當今急
務毋有所隱十日詔夏秋之交旱暵為虐深慮州縣
一毫事民間疾苦壅於上聞致干和氣可令諸路監司各

限半月條陳聞奏 淳熙十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臣僚
言侍從之臣皆極一時之選既無同對之拘又無越職
之禁而猶承用近例率數月一請對又必以序進殆未
足以盡論思獻納之義願陛下明詔近臣凡朝政闕失
軍國利害苟有所見大則請對小則抗章直言無隱皆
無須時如此則近臣畢情竭慮皆以國事為意獻可替
否競致盡規之忠其於政治誠非小補從之 紹熙二
年二月六日詔近日陰陽不和雷雪交作朕恐懼修省
諫兩省御監郎官館職各條具時政闕失聞奏 同日
宰執進呈次留正等奏近日更有侍從臺諫因災異入

文字否上曰只是羅點陳駢欲得講筵間讀洪範政鑒
留正奏此等書不可觀却不須專讀胡晉臣奏願陛下
萬機之餘時觀此書 六月十六日詔宰臣執改正宜
寘諸左右論道經邦而帝朝殿庭之間不能盡從容今
後不時內殿宣引奏事庶可講究治道廣求民瘼副朕
意焉 嘉定八年四月十一日奉御筆朕為農閏雨沛
澤未周方者屢愆異聞闕失可令學士院降詔布告中
外使盡無以輔朕不逮

全唐文

宋會要 拜表例

表首以五
行與上條重
被可節

宋朝之制每正冬不受朝及郡國大慶瑞奉上尊號請行大禮宰臣率文武郡臣或并內諸司使三班諸軍將校蕃夷酋長僧道耆老等詣東上閭門拜表西京留守率留守司百官五日一上表起居車駕巡幸東宮留守司百官每五日一上表起居太祖乾德二年詔有司議定表首真宗景德三年正月朔宰臣率文武百官內職將校契丹使詣閭拜表故事中書章表皆舍人為之東封後朝廷多慶禮舍人或領他務宰臣議擇館閣官得咸度路振劉筠陳越夏竦宋綬分撰表奏仍先奏聞自

後中書表奏或多雜撰大中祥符元年十一月十九日
禮部院言准詔參詳太祖太宗加謚禮畢百官拜表進
名儀式者代以慶成喬嶽歸美祖宗雖繫孝思實為吉
禮比之初上廟號謚冊理有不同按唐朝修八陵及遷
懿獻二祖禮畢並皆稱賀欲望其日禮畢許百官詣
上閭門拜表稱賀從之二年十二月承天節群臣等
門拜表獻壽特以晉國長公主薨罷會故也四年
十七日車駕幸汾陰判天雄軍冠準遣官詣行在
起居特命降詔答之其他州雜官至行在者亦然
閏十月二十四日詳定所言冬至日樞密使以下
春殿百官東上閭門拜表稱賀今月二十九日皇

齋於文德殿欲望其日並於文德殿門外行拜表之禮
從之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命殿中丞集賢校理宋綬隨
迎奉聖象使修撰韋表是年丁謂充奉祀制置使復命
綬七年元旦充兗州朝修使駕左正言直集賢院夏竦
天禧元年元旦充州太極觀奉上寶冊向敏中西京奉
安太祖聖容並命左正言集賢校理宋綬乾興元年馮
拯充真宗山陵使天聖元年拯赴西京奉安真宗聖容
並命大理評事館閣校勘李淑嘉祐八年韓琦充仁宗
山陵使命桂州臨桂縣令曾炳治平四年韓琦充英宗
山陵使命許州司理參軍王汝翼皆充修撰儀表十月
二日元德皇后升祔太宗廟室百官拜表稱賀九日群

臣詣東上閣門拜表稱賀亳州大清宮枯檜復生七年
正月二十一日羣臣詣東上閣門拜表賀亳州靈芝白
鹿二月詔建南京知應天府馬元方請五日拜表如西
京之制從之乾興元年九月十三日西京留司御史臺
上言當京分司官太子賓客韓援近上表謝遷秩進奏
院以無例通下故望自今分司致仕官凡受國恩皆許
上表稱謝從之十一月詔閣門日收臣僚表奏簿記發
付承進司封送仍仰閣門據數開折職位姓名奏狀事
宜都為一目寫錄印書兩本一隨表奏入一令承進司
收掌仁宗天聖五年十一月二日以滑州天臺埽咸寧
臣率百官班崇德殿拜表賀皇帝又詣內東門拜表賀

皇太后嘉祐元年二月二十四日以聖體康復宰臣率
百官詣東上閭門拜表稱賀神宗熙寧四年二月五日
詔中書門下罷上表賀老人星見十年二月二十五日
宰臣率文武百官詣東上閭門拜表賀克復交趾李乾
德元豐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哲宗即位未改元太常
寺言宋年正月朔拜表賀太皇太后權同處分軍國事
遼國人使當赴內東門立班稱賀從之哲宗元祐元年
三月十八日禮部尚書韓忠彦等言今參詳如有祥瑞
邊捷宰臣已下紫宸殿稱賀皇帝畢赴內東門拜表賀
太皇太后從之徽宗崇寧二年正月二十二日宰臣蔡
京等上表稱賀收復荆湖南北路疆土三年四月二十

四日收復鄯郭寧臣百官上表稱賀四年閏三月二十
一日御端門納趙懷德降群臣拜表稱賀三月三十日
以祥柯夜郎獻納王江古州一帶地群臣拜表稱賀六
月十一日以興復解池益寶寧臣以下拜表稱賀政和
四年二月二十七日皇帝御文德殿親行新定皇長子
冠禮方三加冠是日有五色及帶氣冠氣承氣三月二
日太師魯國公蔡京等奉表稱賀六月二十一日以霸
州保清井監等處納土寧臣蔡京已下上表稱賀六年
正月三日太師蔡京等上表稱賀去年內無斷過十五
日湖南城地得金有類靈芝祥雲太師蔡京等拜表稱
賀三月十日以開封尹奏上元之夕獄空及路不拾遺

太師蔡京等拜表稱賀七月十五日太師蔡京等拜表
賀破湖蠻北寇黃安俊十月二十八日太師蔡京等上
表賀九鼎成十二月三十日太師蔡京等上表賀討蕩
州夷城七年二月十八日太師蔡京等上表賀三山
聖功橋大河澄清四月二十八日太師蔡京等以大理
寺擬斷天下奏業盡絕上表稱賀五月二日王清和陽
宮奉上后上皇地祇徽號冊寶九日太師蔡京等上表
稱賀七月二十三日太師蔡京等上表稱賀工部直舍
後地芝草生八年五月十三日太師蔡京等拜表賀討
蕩綿茂州蕃賊九月十一日以上清寶蘇宮有鶴踰數
千飛跡萬歲山歷諸祥殿太師蔡京等百僚拜表稱賀

開九月二十四日以明堂大齋夜有鷗十六飛旋應門
之上蔡京以下拜表稱賀十月十八日以黃鍾太鼙鍾
一鷗而成即與君聲相合鷗達時有黃雲苦華蓋狀蔡
京以下拜表稱賀二十六日以十日上清儲祥宮天聖
節授戒有五鷗東宋翔集殿壇宰臣以下稱賀同日以
漢武歸水勢湍急授御書鐵符即時水勢順流文武百
僚稱賀同日太師蔡京等上表賀宣示千葉仙芝二十一
九日蔡京等上表賀神霄宮建天寧節道場日仙鵠翔
集神霄殿宣和元年三月四日蔡京等上表稱賀安州
獲商鼎六四月十五日蔡京等拜表稱賀破西賊五月
十二日宰臣蔡京上表賀討蕩西賊三年五月十四日

宰臣以下拜表賀生擒睦州方賊七月七日以兩年並無斷過大肆大寧燕門下侍郎王黼等上表稱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太常王黼以下拜表賀收復涿易二州五年四月十二日以收復燕雲御文德殿受群臣上表稱賀二十三日太宰王黼等上表稱賀撫定燕城五月七日以收復燕山雲中兩路御文德殿受太宰王黼等上表稱賀七年五月十七日文武百僚太宰向時中等以在京神宵宮瑤壇本樂上甘露降上表稱賀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十八日詔附近州縣率官吏百姓來賀非惟各有勞貲亦重增感慕除今月十四日已到行在人許令稱賀外餘並行下無令起發以上極故也

禮書 註 凡遇大慶典禮奉上尊號冊寶慶壽冊命皇后
皇太子修纂祖宗玉牒寶訓御集等成吉幸太學社書
省 爰臣文武百僚拜表於文德殿下二年十月七日詔
許今天下列郡依三京月旦故事率其屬拜表先是監
察御史寇行宣諭江淮四路每到州軍集官吏以下設
首案於鼓角樓下伏跪受詔防請以其餘州軍依三京
留司故事月旦率其屬拜表如宣布詔書之儀故有是
詔紹興九年六月七日邠州鄉貢進士李育等以新復
河南州軍上表稱賀詔令學士院降詔書獎諭七月七
日東京父老以復故疆上表稱賀是日上臨軒引見遣
之先是耆老以久淪偽地謳吟思宋土疆歸復喜若更

生初耆老詣東京留司乞捧表謁闈稱賀降詔令留司
接表以進耆老力請上留奉檜曰父老遠來誠意可嘉
宜令入見於是詔表首河南府助教李茂松補古迪功
郎百姓冠璋曲袞郝璋趙善道並補京府助教內趙善
道賜名道縣九十九人並補諸州助教內進武副尉范
逸補承信郎軍人劉青等八十三人並補守關道義副
尉仍賜選人常服冠帶有差又詔應有似此欲詣行在
捧表稱賀者雖忠義可嘉緣道路勞苦深可憐念仰新
復諸路留司及帥^臣並止令附表前來仍乞行所屬照
會十二年閏四月二十一日禮部太常言檢准紹興儀
制令印文諸大慶大禮發遣監司官從舉主管茶事提

黑燒治等奏官同詣州長吏三處知縣同奉表箇令來
皇后受冊畢係大慶典禮欲令進奏院遵依上條遍牒
施行從之十二月二日以是月朔太陽交食陰雲不見
宰臣率百僚拜謝稱賀自後日食陰雲不見皆拜表賀
至二十八年詔母得稱賀八日太師尚書左僕射參贊
以職當應時率百僚於文德殿拜表稱賀自後雪降應
時並拜表稱賀至三十年冬雪以顯仁皇后喪制詔特
免稱賀隆興元年以後並依例拜表稱賀十四年二月
九日賜近臣喜雪御宴于尚書省自是每歲遇雪即賜
之宰執率赴坐官詣文德殿拜表稱謝十八日上幸太
學越三日宰臣率百僚拜表稱賀十月二十七日上幸太

秘書省越三日宰臣率百僚赴文德殿拜表稱賀中興
禮書紹興十六年三月十九日詔進諱孟子終篇越三
日賜講讀官御筵于皇城司待講秦檣等翌日上表稱
謝十八年四月六日禮部太常言檢照國朝會要淳熙
五年十二月一日司天監言其日當食雲陰不見占與
不食同宰臣奉表稱賀詔付之館今據太史局中與勑
四月一日太陽當食其日自平明蒼黑雲時時有雨至
申時一刻復雲色遮映並不見虧食依經即同不食除
已拜表稱賀外合行宣付史館詔依二十年五月九日
玉牒所進中興聖統卑宰臣率百僚拜表稱賀中興禮
書紹興二十三年十一月七日詔進諱尚書終篇特召

寧光經講進請卑太師秦檜以下稱賀二十五年四月
二十三日詔進講周易終篇越二日賜御筵于祕書省
秦檜等各上表稱謝二十五年五月五日以太廟殿庭
生芝草宰臣率百僚請文德殿拜表稱賀二十六年十
月九日寶錄院進呈皇太后回鑾事實宰臣率百僚拜
表稱賀中興禮書紹興二十七年十月十六日總社筵
進讀三角寶訓終篇越二日賜講讀并修注官以下御
筵于皇城司待讀王師心等上表稱謝二十八年三月
一日詔日月薄食皆上寫垂戒有司乃以陰雨不見故
集班表賀甚非朕實畏天戒之意其令百官毋得稱賀
二十八年三月八日以國史日曆所進呈神宗皇帝寶

訓皇帝率百僚拜表稱賀時玉牒所同日上三祖仙
源精慶圖亦拜表十一月十六日上以親製頌齋記賜
百字是日宰臣以下詩文德殿拜表稱謝十二月二十
一日大學鼓劍甄夫武學正葉懷忠等恭以皇太后聖
壽八十率兩學諸生拜表稱賀繼以臨安府耆老金誠
富亦率鄉老進表稱賀中興禮書紹興三十一年十月
二十七日太常少卿王普等言勅會今乘車駕巡幸行
宮官僚遇旦望微乞於和寧門外望行在拜慰表所有
表文令禮部修撰拜表訖付進奏院入遞後進照依十
二月八日禮部太常寺言勅會依紹興七年車駕地幸
禮例行官僚五日一拜常參起居大夫今乘車駕巡幸

禮部條在恭文順德仁孝皇帝服制之內依已降指揮
行宮官僚遇旦望日於和寧門外望行在拜慰表所有
五日一拜常參起居表故乞陞元其旦望日如值雨雪
或地面雪濕故乞免拜表其表文入遞及進詔依紹興
三十二年六月十三日孝宗即位未改元故令來登寶
位除監司郡守及在外侍從官以上許上表稱賀外餘
今有司毋得歛受十月二十二日禮部太常寺言會慶
節在欽宗皇帝服制內欲免上壽文武百官赴文德殿
拜表稱賀詔從之十一月三日詔今月八日冬至已降
指揮宰臣率文武百僚拜表稱賀是日拜表從駕大武
百僚許入出麗正門和寧門今後遇駕出拜表准此孝

宗隆興元年十一月三日為立皇后文武百僚詣德壽宮拜表稱賀次詣文隱殿拜表稱賀二年正月十六日禮部太常寺言文德殿發皇后冊寶穆清殿皇后受冊寶訖寧臣文武百僚赴德壽宮拜表等稱賀從之閏十一月二十九日詔令後合立班處如寧臣請假依在京舊制移親王一員過東壁押班過拜表令執政官一員轉表中興禮書乾道元年六月四日尚書省言皇嫡孫降誕寧率文武百僚於六月五日詣文德殿拜表稱賀次詣德壽宮拜表稱賀乾道元年八月二十七日禮部太常寺言已降御筆手詔皇子立為皇太子檢准紹興儀制令諸大慶大禮發運監司官從舉司管茶事提

舉坑冶鑄錢官同諸州長吏三司知縣同奉表賀今來
冊皇太子係大慶典禮本部乞休上件令候皇太子受
冊碑令發運監司諸州長吏等奉表賀皇帝并賀光堯
壽聖太上皇帝候令降指揮下日令進奏院遍牒施行
從之九月二十八日太常寺言已降指揮皇太子受冊
畢文武百僚拜表稱賀令照政和五年庚太子受冊畢
稱賀典禮改正令熙得政和五年典禮載皇太子受
冊于庭禮畢太師魯公蔡京率百官稱賀並如故事尋
檢照至道元年故事冊皇太子畢文武百僚即行稱賀
之禮其日文武百僚并橫行立定班首致詞稱賀侍中
承旨宣答所有令來皇太子受冊畢欲乞依上件典禮

稱賀其稱賀儀範並乞從御史臺閭門太常寺一就於
行冊禮儀內修定申請施行所有德壽宮拜表牋稱賀
乞依已降指揮其拜牋賀皇后緣典故未有該載令檢
照昨中宮受冊并進降制立皇太子禮制文武百僚詣
文德殿拜表稱賀皇帝及移班拜牋稱賀皇后緣將來
皇帝行冊禮畢文武百僚就大慶殿稱賀更不拜表所
有拜牋賀皇后令欲乞比附前項禮例俟行冊禮并稱
賀班退換常服詣內東門拜牋賀皇后從之二年七月
五日太常寺言進呈安奉三朝帝紀光堯壽聖太上皇
帝聖政禮畢執政率文武百僚詣文德殿拜表稱賀次
詣德壽宮拜表稱賀詔從之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四方

館言進奏院繳中到仕臣條九月旦表內武功大夫達
州刺史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制郭剛武功大
夫建康府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制張榮契勘逐官官
職並未應合上表章格法進奏院稱逐官職事係比將
副以上今來本館未敢繳進詔令從都統制副都統制
並與收接授進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禮部太常寺言
檢准紹興儀制令節文諸大慶大禮發運監司官提舉
司管茶軍使黑虎治緝錢官同諸州長吏三司知縣同
奉表賀所有令來光堯壽聖憲天體道太上皇帝壽聖
明憲太上皇后加上尊號冊寶禮畢係大慶典禮合依
上條施行欵乞候今降指揮下日令進奏院遵依遍牒

施行從之七年五月七日閏門言將來皇太子受冊禮
畢宰執率文武百僚常服詣德壽宮拜表稱賀光堯壽
聖憲天體道太上皇帝次移班稍東拜牋稱賀壽聖明
慈太上皇后從之二十三日上御大慶殿行皇太子冊
禮同日文武百僚赴德壽宮拜表牋稱賀淳熙二年三
月六日宰臣侍從兩省臺諫等為觀太上皇帝宸翰并
御製跋語詣文德殿拜表稱賀十月十一日詔冬至百
官朝賀拜表為行奉上太上皇帝太上皇后尊號冊寶
典禮權免一次其合詣德壽宮拜表稱賀用前一日二
十七日臨安府耆老以太上皇帝慶壽乞詣登聞檢院
進表稱賀從之十一月十六日太學武學府學進士以

太上皇帝慶壽詣登聞檢院進表稱賀十年十二月十六日太上皇帝慶壽如之十二月五日以加上太皇皇帝太上皇后尊號冊寶執政率文武百僚詣文德殿拜表稱賀十二年十二月四日加上同十七日以行太上皇帝慶壽禮畢執政率文武百僚詣德壽宮拜牋稱賀太上皇后次詣文德殿拜表十年十二月十六日太上皇后慶壽十一年正月四日太上皇帝慶壽同四年二月五日執政言車駕幸學舍拜表稱賀州郡監司亦當上表詔免十五日詔三月九日進呈徽宗皇帝寶錄免拜表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以車駕幸祕書省宰臣率文武百僚詣文德殿拜表稱賀七年五月六日以進請三

朝寶訓終篇賜御筵于祕書省翌日宰臣率經筵官詣
文德殿拜表稱謝八年五月五日真宗正說終篇十一年
十一月一日周易終篇十三年五月六日陸將奏議
終篇同八年十月十四日宰臣王淮等言監司帥守等
謝上表之類自祖宗時至紹興間皆報行不特欲四方
知其到官之日是亦使人留意文字之端也近歲偶廢
今後欲擇稍佳者報行而去其不文者上曰不文在彼
皆與報行九年十一月十八日以冬至宰臣率文武百
僚詣文德殿及德壽宮拜表稱賀十年亦如之以免朝
賀故拜表十年七月十三日上以旱暵避殿減膳至二
十三日宰臣率文武百僚詣文德殿拜表詣御正殿未

允再上表從之十四年七月十一日上以旱謫避殿減膳至八月一日宰執率文武百僚詣文德殿拜表奏請御正殿奉允再上表從之用初五日十月十二日宰執率文武百僚詣德壽宮拜表奏請皇帝還內聽政凡五上表從之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禮部太常寺言檢照國朝典禮諒陰內遇大禮畢御殿羣臣稱賀緣祖宗朝以日易月山陵後羣臣並純吉服禮畢稱賀於事為宜今來皇帝見服衣素羣臣未純吉將來明堂禮畢合休紹興三十一年典禮免稱賀外其群臣拜表乞取旨詔並免九月五日又詔外路帥臣監司州軍等稱賀上表並權免九月二十一日禮部太常寺言檢會國朝典禮

元祐元年十二月八日興龍節群臣及遼使詣東上閣
門拜表稱賀罷上壽賜宴其將米會慶節上壽文武百
僚拜表稱賀合取旨記免賀止就東上閣門拜表起居
十六年七月五日宰執率文武百僚詣東上閣門請以
九月四日為重明節凡三表從之十二月八日禮部太
常寺言已降指揮自十二月十八日民間開樂乞於是
日以後從朝廷定日宰執率文武百僚先詣東上閣門
拜表請皇帝自來年正月一日奉上尊號冊寶舉樂同
日詣重華宮拜表請至尊壽皇聖帝聽樂受冊從之十
二月禮部太常寺言檢準淳熙儀制令諸大慶大禮發
運監司官提點坑冶鑄錢官同諸州長吏奉表賀來年

正月十九日皇后受冊係大慶典禮合依上條施行從之二十日右丞相留正率文武百僚詣東上閣門拜表恭請皇帝自來年正月一日因奉上尊號冊寶舉樂

宋會要 拜表儀

宋朝之制每正冬不受朝及郡國大慶瑞奉上尊號請行大禮宰臣率文武群臣或并內諸司使三班諸軍將校蕃夷酋長僧道耆老等詣東上閣門拜表其日班定知名表官奉表案於班前跪取表授於宰臣訖退次閣門使進前宰臣跪授表於閣門使乃由通進司奏御其降批答者亦拜受於閣門如降御劄之儀若所請不允則不舞踏獲可奏者又奉表稱謝凡拜表若其三應橫

行或當朝者其並拜表訖再立拜正冬賜茶酒正冬樞
密使率內職庭臣拜表於長春殿門外亦問門使受之
西京留守奉留守司百官五日一上表起居質明集長
壽寺立班置表於案再拜以遣其春秋賜服及大慶瑞
亦如之或令分司官齋詣行在或止附奏南京北京留
守司約用此制車駕巡幸東宮留守司百官每五日一
上表起居並集大相國寺又遣朝臣奉表一員首告藥
一員賀禮畢一員請還京一員若非次慶賀臣皆集
留守公府若有宣諭即望行聞再拜餘如西京太祖乾
德二年六月二十日詔有司議定表首太常禮院言僕
射南尚書品第二太子三師官品第一品位雖高而司

省上臺為重合以僕射充首如論一品高於二品專次
品秩為定則諸行侍郎品第四列於諸司三品卿監之
上固下可以品序為準按唐正元六年詔每有慶賀及
詣上表並合上公為首如三公闕以令僕行之中書門
下列貢章表又儀制令宦臣於太子稱臣百官自稱名
則僕射是百僚師長非司官臣之例事下御史臺主部
名表郎官議共上奏曰僕射為中臺之師長官師乃東
朝之師傳況僕射自唐武德以來是正宰相之任位望
崇重禮秩有殊令告以言僚統率上憲恐未為允又詔
令百官集議翰林學士承旨陶乾等議曰按唐制上臺
東宮並是廷臣當時以左右僕射侍中中書令為正宰

相正觀末帶同中書門下三品者方為宰相又正觀中
太子太師長孫無忌太子太傅房玄齡太子太保蕭瑀
並免師傅之任許之以蕭瑀同中書門下三品東宮三
師之為重明矣馬周為中書令兼左庶子高宗斷慶中
以中書令宋濟為太子賓客崔敦禮為太子少師當時
僕射為正宰相猶居少師之下今僕射既非宰臣合仕
太子三師之下理固下疑若以官僚非庭臣即宰臣合仕
當兼領令若先二品而後一品升後列而退前班素其
等威事恐非順請以太子三師為表首翰林學士賓儀
等議曰令詳東宮三師為表首討論無證左右僕射授
引制敕合為表首者其事有六謹按周官先敍六官又

准六典尚書為百官之本令自一品至六品常參官每班以尚書省官為首則僕射合為表首一也又按唐會要及禮闈新儀正元中御史臺奏每有慶賀及酒上表並令上公行之如無上公即尚書令僕射下行之其嗣王合隨宗正若有班位合依王品此則嗣王雖一品不得為表首二也又據故事僕射位次三公則僕射合為表首三也又准故事僕射是百僚師長即無東宮一品為師長之文是知上臺表章僕射當為首四也又准晉天福二年敕節文令後凡有謝賀上表並令上公行之如三公闕以令僕射之則二臺表章僕射當為首五也又立班之制卑者先入從出尊者後入先出見東宮一

品立定漢射乃入漢射既退而首班退後東宮一品方
出即輕重先後之禮較然可知則漢射合為表首六也
今御史臺檢討有憑事理甚允議者或引百僚起居之
日宰相偶不抑班東宮一品在前不可却通漢射臣等
答曰必合通前立之者則兩省官班在前如通最在前
班必求宰相之次為首則非上臺漢射而誰又曰一品
為尊二品為次臣等答曰班秩之內輕重是分或有自
四品入三品為熟官丞郎入御監是也從四品入五品
為進秩少卿入郎中是也四品在三品之上諸行侍郎
於御監是也七品八品在雜五品之上殿中侍御史補
闕拾遺監察於三丞五博是也若不以首臺輕重次第

相準居此官者肯以品為定乎又大凡尊卑各有倫等
雖繁君臣之際可論父子之間上臺則君父之官也東
宮則君子之官也若或品位殊邈亦可尊卑各中其如
臺儀輕重不同實恐統攝不得假若輕重雖等亦須推
獎上臺議者又曰新定合班最可為準臣等答曰近敕
合班之位僕射與東宮三師不曾改移上件所引故實
較之當時與今無異此乃仍舊不是新條又議者曰僕
射輕重不同往日臣等答曰此官崇重議亞三公上事
舊規典冊見在公參之禮立朝之儀見今可知何曾損
減人議者曰假如百僚同書一狀必須依次書名臣等
答曰此議只為表章獨以一人結銜為首且云文武百

僚臣某等言則是總統文武眾官見有正衙重官太子
官至雖以為首若援引故以連書實之與此不同又議
者云表首之人近亦曾有三少臣等答曰今為在朝見
有僕射表首難定官臣歷朝典碌分明都來不取近或
重輕顛倒却以為過脫或不論官曹下取閑劇不以近
尊為重但只據品而言則上來班位及於資品以至僕
射出入今後並各改更若變舊章於時何益臣等令請
依唐正元晉天福故事以僕射為表首從之太宗太平
興國元年三月太常博士通判河南府張佖上言伏見
西京莊事分司官五日一拜起居表並集於長壽寺佛
殿東南欲望自今凡西京拜表並於皇城內正殿前列

班奏入不報真宗咸平二年十一月二日車駕北巡詔
都官郎中直史館劉蒙叟留京師知宮中名表景德三
年正月朔宰臣率文武百官內職將校契丹使詣閣拜
表稱賀舊制諸軍將校與樞密使內諸司使副使以下
詣長春殿拜表是歲以戎使在列故悉就文武班焉四
年正月二十一日祥車駕朝陵詔著作佐郎直史館陳越
掌留司名表大中祥符六年十一月四日詔自今朝會
拜表及聽御札批答如集僧道士衆其應緣起居軍員
並令立班七年十一月二日詔西京自今行香拜表並
以知府為班首先是左諫議大夫陳象輿權西京留守
司御史臺趙湘以郎中知留府象輿自以位居右每

行晉拜表報猶慢不禮使左古掖而進上封者言之故
改從宋興分司而有是命乾興元年二月二十一日仁
宗即位未改元中書門下請內東門拜表差都知一員
跪受傳進從之孝宗乾道六年十二月二十日禮部太
常寺言勘會來年正旦大朝會已降指揮權罷欲乞是
日宰執率文武百僚詣文德殿拜表稱賀其從駕官以
俟從駕詣德壽宮又係從駕官拜表訖先詣德壽宮門
外俟迎駕起居俟皇帝詣德壽宮大次降輦次報宰執
舞文武百僚詣德壽宮殿下立班定太上皇帝即御座
殿上禁衛起居如常儀以俟皇帝升殿并宰執文武百
僚朝見起居太上皇帝並如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一

日已降儀注指揮施行勦會采年正旦文武百僚趨赴
文德殿拜表所有趨赴拜表官并應奉人入出門戶欲
乞休昨乾道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己降指揮入報正
門出和寧門徑赴德壽宮立班詔從之七年二月十六
日詔遇百僚擣賀拜表等皇太子已行宮中之禮與免
趨赴立班

詔

車參錄。貞太宗雍熙二年二月一日。曰朝廷追因賢能分膺事任。必首
公共以副委勤。向者辦事同僚多不連書奏牘。自今並須同書。永為定式。
其不合連奏者。既已如書狀。然而同官固執不共連奏者。當行劾抑。
先是帝覽諸路碑。選使副知州通判。有不連書者。乃下是詔。淳化元年
十二月十八日詔。中外所上書疏及面奏事。制可者。並須下中書枢密院。
三司以其事中覆。然後頒行。著為定制。二年六月十一日詔。應奏狀有
差錯者。銀臺司副都進奏院令狀未處勘當。徵干繫人以聞。十七日詔。都
進奏院。照檢諸州府軍。監遣到奉狀內。有措改脫錯。洗補不依體式。遂送
銀臺司。令本院准前詔施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詔。曰國家萬物至廣。
蓋先於育土。而後生。存必求於政。府近日中。水官吏不守章程。凡有舉行
多擇其未嘗有鬻臺閣。既未降於勅書。金科玉條。又靡于於律令。即有
違忤無所詳明。自余諸司凡有奉行。不得輒與。堅旨達者。寘其過。五道
之。事承例秉經。改正者。並仰其折聲畫實。封入。遞聞奏。如能興利除弊。事

文廟龍虎
正移往北
先史碑文
事十二月上
關子
真宗皇帝
咸平二年
十二月

件多者當加昇遷仍委舍人院看詳定奉其可否送中書施行 真宗之
心聖龍威于三十二年十一月壬午詔舉任轉附其本而次日非官任之至奉
先史碑文事十二月上于翰林院行章疏取狀一木函中四年正月十一日詔內外官
顯薛此同詳定天下奏牘先詔中外臣僚上章子陳便宜命額等詳定以
聞 五年七月二十五日翰林學士梁周翰言今後稍開機密乞下太院
先具詔本進呈取定可否更不得付中書本 詔應中書取案詔勅草本
並先寶封送中書省詳定寫進景德三年六月十八日知制誥朱與言
朝廷命令不可屢改自合應陳述利害更易法制者請先委有司議其可
否如經久可行者行之不可者止之苟固辨是非一皆頃布恐失重慎之
道帝謂宰臣曰此委識治體切等志之且事有可否執政者所宜盡言無
有隱也十一月二十一日詔每宣節下諸路州度會問公事多是情留不
即結也致所確從之精理剖言得有明集當輸轉運使告示自今凡受宣
納并頤當日內施行但假內姑免若別行會問的審覆內未了者亦須於
限滿日具事由奏折如取狀前替殘官吏並當勘勘派伴科罪仍委中
門下樞密院置待舉 四年六月詔臣僚上章如條議宜用狀急速公

事並令實封以開時常楚殷中丞知開封府司徒王諫奏勦長垣知縣朝
至請移司移焉者善矣不實封固緣約之七月十八日知翰誥周起言
諸司定奪公事確合用具極勸律全條例開奏或事理不明無條可據者
並擇件行事宜其從長而中之道取旨不得自持兩端返邇行遠如被情
旨空許人告論重行朝典既止是畏避亦量行責罰從之九月詔外仕
官同臣僚實封通封奏狀並令簡節事宜於奏狀前貼出其封皮并內引
單子上亦更畧書貼事宜用印方得入遞事條機密者封皮上更不書貼
達者銀臺司都下院舉劾以聞大中祥符二年四月九日詔遣奏係
機宜者比來多不實封頗乖慎謹自今並須實封以聞十八日詔中外
表章文字有言玉皇者並須平闢黃帝故事非聖祖聖母文字不得引
用二年五月九日二司度支判官等各言內外群臣上封者宋多終更
改宣制後咸稱擾政空自干言錢穀者先檢會三司前後編敕議刑名者
列律令格式則絕詔條論戶稅者須按農田勅丈定制度者並依典禮故
事各於首尾具言前後宣制未曾條貫如有條貫即明言雖有某年敕
令今來未合便宣方許通接致之四年七月十三日詔中書樞密院除
改皇親檢行恩例自今凡進卷草並臣僚親封報當面拆之即降處分時

皇親加恩制未出有障知者帝慮內省見之遂只令進名付學士院草制
次日始進覆狀又降此詔十月詔諧司所奏公事並須同官商議無得
各執異見時以朝廷頒行詔命之後多有改更故也七年六月一日詔
中書表疏不得指揮黃帝名號故事經典舊文必不可避則平空之十一
月三日禮儀院請自今中外所上表疏不得通用玉皇聖號二字如熟符
御歷之類從之八年二月十七日詔中禁諧司奏事取進止而疑似兩
取指揮者先是吏部銓引選人中書以眾有論薦磨勘事未行坐誤入人
元罷準故原故命與小處官銓曹參取進止帝曰比自從後較處分命中
明舊敕禁之四月二十一日禮儀院言臣僚所進章表文字不許使用
幅大紙條寫近日戶外額遠約束望令閤門御史臺進奏院中戒除用常
程表紙三抄西川麻紙外更不得別用展樣大紙淺紙屑紙從之九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詔自今選人凡表疏文字許銓司收受以聞天祐元
年七月十三日右正言劉麟嘗宗道等言每有奏疏例於閤門投進事頗
非便欲於通達科進入從之二年閏四月三日詔中外申奏文字有不
貼不宜貼三司印字與差錯於大無害但不如式者一次違犯時與免罷
委遣奉禮直閣將軍每年即依元故業開于禁宮更如自述平事及謝陞

表狀止勅其人。七月二十五日右正言劉磾曾宗道言所上章劄酒手寫代緣筆札不精應請聖覽。詔正令親書。四年十二月 日詔應求使傳宣并齋劄子御寶文字赴中書樞密院凡十改轉官資及行恩澤等事。今後並先送都知司上閣仍委自入內都知復奏訖繳連寶封付差內臣送中書樞密院進呈再取旨。大中祥符六年正月詔真宗治中書置籍記使官仰乞之言事行與不行奏錄其奏。仁宗天聖元年十月十二日中書門下言臣僚陳述利便每道三司多係政更事件不復奏稟直下諸路如聞奉行之際多有妨礙望令三司自今雖所言有可行者並是政更事奏載無徵行下從之。四年十月六日詔鑑聞鼓院令後應有合該條貫進狀人叙陳恩澤名項是明言前後進狀目次數及妻實未曾理陳乞恩澤却令詔命官一兩人委保具結罪狀在內方得授進從之。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詔令後應京朝官選人舉人家狀內合其本貫外寄貫別州者仰更朱書某州軍。七年五月十四日中書門下言刑部上殿奏事本部官批奉聖旨依奏送中書樞密院大中祥符七年詔書凡臣僚升殿奏事不得抗依奏令刑部不詳舊規望中明頒下詔可刑部劄子特令改正仍擇其罪。六月四日詔應內降群臣轉對章疏及諸色捷進文字但干陳述利便。

理許冤枉寺已差資政殿學士晏殊龍圖閣待制孔道輔馬季良同共者詳如所陳利便乞當并實有枉濫者仰開折聞奏乞降付中書樞密院施行國家廣聞言路博訪詳倫果與議之日間且橐封之抑至其或事闢機密解切指陳咸乞情以留中庶後害之無蹕若乃建明邦憲規益政往復申飭於此司必刊名而付外惟雋良之所述處采擇之或遺失命令臣俾專詳聞其盡疏於片善用深副於虛懷豈兩官師當體子意宜令御史臺出榜刺史等部進奏院頃行諸路九日晏殊等言者詳章疏內有合條奏者望下刑部大理寺檢詳供報奏可 八日八日詔昨許諸臣人指陳大事諸檢院授進近日多下應詔宜令鑒閱檢院自今須顧應勅條指陳各目才得收進仍先取審狀以聞 二十二日太子少保致仕馬亮言伏見二部侍郎兼布政使荆南兄有聞奏特許本府附遞望依昂例從之

時道二年五月十三日閻門言命婦奏狀乞於鑒閱故院檢院授下皇親奉狀乞令本官勾當使臣看詳無違條貫具印狀繳連於閻門授進從之

景祐二年二月十七日口書門下言檢院故院令後應有詣乞人授進文字休別取責審狀書寫責文書人姓名於實封上始連進入如與元狀異同並行勑所從之 四月二十五日詔應在京臣僚每遇劄子奏公事

余中書樞密院學士既久例外令後並仰鑒書銜位姓名初知制誥丁
度進狀只書名而不用姓內中誤降於參知政事威度故也。四年十月
十六日知開封府張送吉準物臣條皇親諸色人奏狀不得因親戚入內
輒於中後退近見有違犯望今承愛宮日未得施行便即解職勅諭從
之。寶光二年二月十一日三司戶部判官郭積吉近日上封論列退事
基衆已差近臣看詳有可采者委中書樞密院施行詔並送翰林學士於
本院看詳不得漏泄於外。康定元年四月二十七日詔○僚及諸色人
所上章表退事及朝廷降下制誥宣敕文字等令都進奏院不得傳寫學
士院不得漏泄於外。七月十六日權御史中丞柳植言比來上封者所
兼兩事軍機皆送學士詳定多致傳布有害事機望只委中書樞密院詳
酌施行詔學士院宜收掌無致漏泄。九月七日詔開封府遞輸進退事
人并據才望有可行者與恩澤以無可采者已行告示及給鹽糧錢令近
便者自今毋復兼爲進狀事望具平。十月六日詔應令後降出內批臣
發遣轉差遣文字並行將元行降貴一處覆奏取旨。二年六月十六日
太常博士于秀言臺設官是內外臣僚所上實封革疏輒敢漏泄及傳達
草本示人已重行朝典從之。十一月十五日臣僚上言乞自今發機宜

文字宣頭令樞密院辟三司職客題記付所差使臣齋下諸處詔樞密院
三司應添兵食業歸邊防機宜事並實封下逐處其河陝三路州軍轉運
司並準此達紀重罰慶曆元年三月六日詔以羌寇平定自今舉人並
不得以進獻邊撫及軍國大事為名妄希恩澤 二年五月十五日詔近
日諸色人所上邊事多是開言鋪人將他人文字改易首尾鬻於此輩重
墮進嚴幸望恩澤宜令開封府嚴切正施 七月三日詔登聞檢院諸色
人除告陳密事即收接通進言邊事者於開封府并醜遠州軍役下如有
可採附邊以聞 三年四月五日臣僚上言寫見近日臣僚將所上封章
書疏令人抄錄出外又密遣浮薄之輩傳誦稱揚務取已名欲彰君過朝
廷累行成告終未追褒獎成流風無益聖化六極為臣事主之道務教忠
厚雍高懷若尚雅節行之自存豈忘功名之下立苟與誠慎固有典章已
絕亦由人也有達紀密請得如重行貶降以厲忠厚從之令御史臺出榜
示朝廷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殿中丞李寔言令後臣寮上章疏達記詞
語乞不許不以之改之 十牛五月二日知樞院王贊言臣僚輩雖內有
事合更張者逐而刺史臺諫官等同議動經半年餘未見帖曉曉空負數
口遠移不定其間苦事載分子有違即達一日有一日之損蓋素無條約

而參在內省故乞今後應批狀下而制及臺諫等官同定者乞限五日內
裝備不日內速書奏上如議論不同才識特異稽合禮法自可建明即許
別代以閱度之仍詔已送下詳定文字亦依此日限詳定聞奏十月九
日三司言早詔令後每有傳宣及內降指揮酒候面奏訖方得施行候有
係息速合即時應副者速面奏不及亦有體例分明者令相度除係入內
錢物并列外事須候面奏施行其餘體例分明及急速事乞快甚實
封覆奏從之皇祐元年正月九日詔諸州軍不下司文字如州廳管幹
轉移親書寫迴報或專委通判職官收掌行遣免致漏泄如違當行重責
六月二十四日御史陳升之言近有臣僚繳奏又親簡人朝廷推究事
近深文或不報奏又近諸囑曰事顯露悉皆科罷遂令聖世咸皆許之俗
師三公僕射尚書丞郎大夫中丞知雜御史並避權知判官不避遇兩省
給舍以上敵馬京官遇丞郎給舍大卿監祭酒以上本寺少卿監司業並
避諸侍衛將軍以下遇上將軍統軍亦避唐事遇上臺官如御監之例庶
子少庶事至太子僕遇太子王師三少並避遇上臺官如少卿監例中尤
以下遇太子三師三少並避遇賓客唐事敵馬遇上臺官如太常博士例
應合避尚書者並避三司使權知開封府者如本官品避其臺省官雖下

合避而職分見在三司京府統臨者避中書門下樞密院常朝有衝突者
巡檢人員具名送開封府京朝官將該御史臺彈奏內諸司使以下報宣
徽院施行不即申舉者委御史臺左古衛司察訪以聞入皇城司及殿內
外當避而不避者委觀事官報皇城司捕送開封府職官具名以聞諸色
人當避臺省官及駁馬側立而有違者街坊巡檢觀事官止約因違不伏
者移牒官兩司中奏如上制却不得凌辱命宮武班內職並承此品施行
之又心腹龍仁宋持范鎮請禁中是中書審覆行置奏簿上以備罷
免之遣志不以責大臣之錯注六年三月十七日詔應富民得試衛官
者不得與本州縣官使臣接見如曾應舉及衣冠之族不在此限八月
大抵參照學士禮部尚書知昇州張詠言富州每有祠部司事並中公
狀臣官亦六曹祠部郎奉行司局例中公狀似未合宜砍望自今尚書丞
郎知州同除都督外其本行官局並止乞留中各有文字留中者封御批
封降下定之十月十六日侍御史林大年言伏見兩府近臣臺諫并言
事件多致通達司傳達出外乞令後通達司更不差內臣只於諸司便副
內選擇向當仍列差有行止內臣充承委派司臣僚所進文字並須用印無
印表狀須與外封一手書寫所費某中易為點檢詔通達銀臺司相度如

何開防集上其經久利害以聞既而本司乞應內外臣僚所進大字狀常
于帖寶封既別用紙招旨重封用印無印者臣名押字內同一寺書寫及
乞字員諸色人等不得報入太司從之三年八月七日詔中嘉賜下近
一日帝求甚詳稍多今後須管次日覆奏取旨以上同前會典四年四月
十四日知事戶部主事元詔近許林注臣謹言事委翰林學士承旨張方
平學士司馬光者詳如有所可採即進呈施行五月二十四日翰林學士
承旨張方平等言詔封事但陳誠諫之言及沉論治體據所可取者故節
墨稿寫成一冊送擬奏御其指陳時務利害或數言內除不足採者更
不取錄本處可施行之事送擬茹綸閩奏乞降付中書樞密院者詳施行
所上封事其大意可採難大辭鄙俗湏至消鍊其發明事理不盡者臣等
逐節後別立首詳一項所冀大理稍墮其上封事人聞陳政體時務大理
詳明顯見才識出眾首官員乞依詔書出自聖衷特加旌擢其次賜敕書
獎諭布衣乞下有司召問所二封奏內事節今逐一條特委有可取即與
量才錄用既之七月十三日以御史中丞蔡尚龍同閩直學士趙抃天
章閣待制陳萬同共詳定前降手詔許中外臣庶所上差役利害章奏
神宗熙寧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令知通進銀臺司翰林院尋覈利害章奏
神宗熙寧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令知通進銀臺司翰林院尋覈利害章奏
神宗熙寧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令知通進銀臺司翰林院尋覈利害章奏
神宗熙寧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令知通進銀臺司翰林院尋覈利害章奏

御史裏行程顥同看詳銀臺司內進文字數日定奪當進與下并令減罷
名件聞奏。閏十一月十四日看詳銀臺司文字所言諸路州軍奏雨雪
內有月或旬拜逐時旋奏去處故已今逐月終一次具狀申中書候奏足
卽具逐路分得與不得雨雪類聚作一狀聞奏詔令後諸處逐向降雨雪
吏不聞奏並只於次旬內申司農寺如有途遠亦仰催促常類聚收付準
備朝廷取察。十一月四日詔文武臣僚及內臣等進呈公事並批送合
屬中書樞密院別取進止不得歛批依奏及直送諸處行遣如連並當重
行朝典。二十四日詔令後中書樞密院宣敕劄子帶聖旨批狀除係機
密不送外其餘並送銀臺司封駁。三年六月三日詔司農寺令其五月
中諸路州軍所降雨雪聞奏仍仰合後常切照檢察訪如有旱澇特甚州
軍許具狀申奏。八月一日看詳銀臺司文字所言別無看詳減廢乞
罷局從之。四年四月二日詔曰臣宮中凡有勅當看據聖旨各盡關中
中書樞密院別傳頌辭或稽緩不及事可令入內內侍省具目來合依火
例施行事節開列以奏。八日吏部侍郎新知鄧州韓鋒請於通進司下奏
狀從之。六月四日罷委官看詳臣僚所上封章令中書門下看詳以開
五年正月八日由書門下言而頭供奉官劉宋卿等色令後通封赴銀

主司授下常程文字並依通鑑司例次日不以有無做故送中書施行自來銀臺司之字於奏狀前貼爲事宜一行其奏狀前自來有貼黃亦乞減罷銀臺司奏狀稱進奉院下到諸州軍奏狀自來作四日行遣令改乞作三日史大始寫事宜當日便寫奏目發送及寫發歷然對第二日封卷印押訖進呈第三日降出分配發放過中書樞密院早出後宅引并非次等假乞依通鑑司體例不理諸假故每日立入赴司隨接從進發放從之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中書門下言孔目房申照寧八年七月四日條貫諸内外官引奏狀并申牒銜位只書本處差遣今有詳此不見得是何官職緣急却須勘會故自今應官司公文合書銜者令並書官職其兼領差遣及散官勳賜等即依舊更不入銜從之十年八月二十三日三司請令後應御前及太皇太后傳宣旨并內降取案事干急速并常頃器用酒醴茶藥之類先次施行訖依條覆奏從之十月三日開門言申條經判逐條敘事理有不行者中書諸官直戲中書劄子體式送開門告示亦不知何官印字乞賜定奪當否認今後應檢正中書五房公事送開門告申貼子並月日後書姓押送元豐五年五月二日詔令後四方寶封奏除內降指定付三省樞密院及中書門下尚書省外餘並降付中書

省可從本省分送所屬曹省。六月十七日詔近諸司委以非應奏請事
報奏者其以應申不申不應由而申及報受之者罪法中明之。六年十
月十六日詔自今臣僚上殿劄子其事干條法者尚書省依條議奏如事
理雖行送中書取旨。哲宗元祐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刑部言文書應奏
有步機盜者並畧說事宜聞奏其深涉穢澁及毒藥厭懶呪詛事狀悉道
事申尚書省樞密院從之。紹聖元年閏四月十八日詔在京官司所授
傳宣內降及內中須索常行應奉隨事申尚書省或樞密院覆奏及類聚
月終奏聞指揮可並令隨處覆奏即本司官親承處分須索仍盡所得旨
錄奏請賈奉行其官司奏請得旨非有司所可行者仍申朝廷覆奏行下
五月九日詔自今除臺諫官章疏依條外其餘臣僚上殿劄子如事合
進呈即取旨。三年八月五日詳定重修勅令所言應奏事皆通封仍於
狀前更封而貼黃其事日苦有機密災異及有所告言急遽事合實封者
並得角里封不貼黃其臣僚自陳意見及被旨條折事狀亦實封而陳述
已事不得更封這旨狀奏從之。元符元年正月二十八日詔門下中書
後省三司將已編類到臣僚重疏并續端類者修寫進入仍勘三省先
是以臣僚重疏廢沒神宗法度昭聖元年五月詔三省各差人吏編排臣

休重疏及刻建改事日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命給舍都司官持元豐
八年正月至元祐九年四月十一日惠臣條章疏凡申請事目編寫成冊
中納主省後又詔出勅語案院元祐中嘗為言官者每得預至元符二年
七月又詔所嫡章疏申請並著所任姓名不得幾區增減及漏泄至是編
類或故有是詔 三年六月徽宗未及元禮部言奏議郎吳持奏伏覲詔
書應中外臣僚以至民庶各許實封言事然慮遠方臣庶封題未必如式
而有曰均丈便行仰迴則恐所陳內有該涉防微密偶因仰迴則致漏
泄為害不細乞指揮應政接實封文字去遠如有不依式者並許通奏
度官司不載妄生沮抑本部勒當改正乞下諸路州軍如有實封言事之人
題寫外封未依條式皆即時指說便令改正當日內附奏從之 徽宗崇
寧元年正月二十二日臣條上言勤會熙寧編勅諸臣僚不得因上表稱
榮委有詔致及文節二過委御史臺臣竊惟自來諸處所上車表多
文到御史臺近時雖有勅戒或報或不報雖報或已過時陛下即位之初
歲與天下御新一初奉復元祐寢近之臣真所謝表章但極意恐懼紹聖
年遂為過當若言甚者率皆抵牾臣子不敢莫大於是不可不禁欲望於
上條文節已過字下添入仍錄副本中御史臺八字犯者本臺即時彈奏

重加點削。詔臣僚諫。奏令進奉院錄申御史臺。五月十六日中書省檢
會充符三年三月內詔書中外臣僚以至民庶各許實封言事在京金屬
處投進在牘於所正州軍附廸以聞充符令諸上書言朝政闕失公私利害
害者本州附奏責降嚴官及委置編配之類言事皆所屬實可採不兼他
事者總收擣不得實封及造人進狀勘會自降工件詔旨已及二年已上
詔令所屬令後更不收擣。授進其工書言朝政闕失公私利害者自休。元
符令施行。九月十九日中書省尚書省選到白劄子勘會充符勅令內
外奏報文字內事涉機密。若要切急速。或事干邊防軍政。或臣僚自有所
陳或事體稍大而不滿泄理。須實封。或本條指定實封聞奏。外自除常程
小事。於法只合通封者。皆作實封聞奏。故御寶實封降出願屬簽亂頗擾
今後三省六部等所屬官司當切照檢。如有違犯並舉劾。施行從之。大
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此因子監大學辟雍三舍生近米上書狀陳利害
一紙。乞以丈尺紙。降恩旨。有違恩制殊無臺就。自今學生應有陳述所見若
利害均照前項時政。或進獻詩酒文詞。優游者。卻經長式照檢者詳悉無
違避。即准內牒冊。放送如舊。御史臺彈辟以聞。政和四年十月二十二
詔令後。令官吏杖責。每杖本處閭里十連。有罪人吏姓名已。夫斷決罷免。

中奏 宣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中書省言勘會近來諸處官司申請
多以乞依前後已得指揮或再依某事年月日朝旨體例並不分明開坐
所乞事理及所引指揮體例全文致逐旋取會勢經月日不能結絕爾爲
留滯詔令吏部遍牒内外官司令後應申請文字並據所乞逐一分明開
坐如合引用條例及所用朝旨亦仰遵一開具全文即不得更似日前泛
行指引如違徒二年人吏配千里外 七年二月三十日尚書省言臣僚
陳乞不得言先執奏如違乞以違制論從之 以上續因朝會要 高宗建
炎元年六月十三日詔應士庶從獻章疏見委官有詳如有利害均然可
採令省詳官先次保明申尚書省議旌擢以為激勸 十一月十九日詔
諸處凡有使臣等傳宣並盡時密具職位姓名所傳宣旨實封遣奏如事
有未便仍具未使事理執奏若所差使臣等不親赴逐處只令人賈到傳
宣文字者並不得收檢亦具因依聞奏 同日詔如傳宣或降指揮及官司
司奏請雖得旨依奏係元無條貫者並中書樞密院覆奏取旨內係非理
干求恩澤及原減罪犯者仍奏劾犯人其上殿進呈文字批送中書樞密
院不得直批聖旨送諸處如違所承官司未得施行並具事狀聞奏
十日詔令後官司及臣僚奏請隨事奏乞降付三省樞密院施行先是檢

校少保安德軍節度使鄭成之差在外官觀陳請支放請給等劄子內
乞直降有司沒奈紀綱故降是詔仍戒勸焉 十二月二十三日詔中書
省自末年正月為首置簿將降出臺諫章疏施行訖次月軍輒以合上薄
者取旨編寫授進 二年七月二日詔入內內侍省如係經制統制軍馬
奏狀權許依舊收錄外其餘並赴進奉院授下仍摺角實封不得通封
八月十一日詔諸路州軍日速差人投下機密急速緊切文字赴通進司
往往通封上有貼黃擇說事目慮恐未投進間因而漏泄深嘗未便仰通
進司自今後進文字用黃帕複包角本司監官書臣名封記赴內東門投
進仍令刑部遍牒諸路州軍如奏機密文字並須實封面題機密文字不
得貼說所奏事宜進奉院依自來條例施行 二年三月三日臣僚言宜
倣唐制及祖宗舊制應獻陳章奏委翰林學士給事中中書舍人輪日於
禁中看詳條陳具奏使是非予奪盡從公論立古小臣不得妄言利害既
委臣僚乞不差內臣傳送只實封往復庶免黨與交結之弊從之 八月
十八日詔行在三省樞密院專行軍旅機令登聞鼓院通進司除實封
并邊機文字外其餘應付常程文字並入通發赴洪州三省樞密承行時
邊事奉寧工營師起征分百司扈從隆祐太后于江西常程事權聽處分

從左司郎中韓肖胄請也。紹興三年六月十八日詔常程上書人間有
枉妄者朕多留中不欲置罪令歐陽凱士往妄之甚苦不憲戒且慮扇惑
群聽亦害政之一端也可將凱士文字宣示件從臺諫議罪未上當明坐
事因以置典憲凱士尋送洪州編管。八月二十五日詔應自今上書言
事毋有所譖惟不許因書告許他人過失令故檢院曉諭先是下求言詔
時封事有告諭州縣及許人過者至是從給事中黃唐傳所請也。四年
七月二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大理正員僉上殿奏陳劄子二件並不書
名於法合行科罪詔特與放罪。二十八日詔二廣接發命官申奏院狀
每季類聚再奏若程限稽遲不到并下沿路寃治仍委本路提舉馬廸鋪
及斬唐當職官吏深切檢察若在路計囑私折蘋違致稽遲不到者合于
廸鋪者當司兵級巡警使臣正犯勘具案聞奏重行斷遣。十一月九日
左宣教郎太平州州學教授王吉恭上書陳獻利使事屬至密疎遠小臣
不敢求對清光願許臣暫至行在見寧執委曲陳之詔令本州守臣取案
實封歲奉五年正月十五日詔淮南路今收復之初事有不便於民者
許士京實封經母爲使納附廸中本路監司擬定可否利害開奏十七
日尚書省言諸州軍縣鎮等處奏大字往往空日過發是致無所稽考

詔應奏狀及申三省樞密院等處並仰實填月日 二月二十六日宗正
少卿東直史館范仲淹乞將近詔職事官陳對利害奏疏做治平故事編類
勅進生斷自聖意擇而行之詔令翰林學士源近直學士院胡文修編類
進入院而後中侍御史謝祖言又言臣條條盡利害既上御府頤陛下留
神省覽或宣付大臣俾之分閱擇其可用賜奏行之詔可 六月三日三
省言臣僚辭免恩命自寧願以下皆有定制近來或有過為謙退至於再
三當此多事之時實於職事妨闕詔並遵依舊制施行 十二月二日咸
都府潼川府夔州利州等路安撫制置大使東知成都府益言應奏票
探報急速事乞特許赴內內侍省授道從之 六年五月十七日中書
後省言有詳聞勅信所陳堅談鄙慮不成大理徵放枉妄投進乞詳酌施
行詔因勅信特放罪 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詔令後士庶獻陳利害令給
金子細首詳其可採者中書省取旨施行 十月二日工謂輔臣曰向緣
亢旱許上疾直言時政闕失授進書疏者甚多雖皆經觀覽猶恐未能詳
究利病可令後省官子細首詳其可採者具由中書門下省條上取旨施
行至誠詔令不妄言之也日之詔仍令中書指註姓名以備採擇十二
月二十日中書省開列各事中直史館脩撰傅崧卿奏詔累古數部

西州武進縣兵帥直堪充仍守監司其起參誤寫為師蓋有此誤誤乞
易降點以為在列不謹元豐九年四月四日詔應河南復諸路
州軍民開利病許州守臣除陳餘官及士庶上書經所在州軍檄奏
七月十五日御史中丞辰剛等奏伏覩近詔臣僚上殿舉其不曾輒論私
事及僥幸求中閣門切諭臺諫日逐上殿數奏本職公事即與其餘官奏對
事體不同欲乞令後臺諫官遇登對止具所得旨應記注者依條列中書
門下省外免申門內劄無俟求大狀所責得體從之八月六日臣僚言
乞全州郡自今應管內去處若不雨過十日至得通濟日及月內雨時以
時並各具狀入遞申尚書省水潦亦如之今左右司置籍拘錄以時檢察
仍令監司嚴行督責其應報與報而不以實核為文具者悉許按劾以聞
詔令後州郡河管以時申戶部候到限當日繳奏十一年五月二十四
日詔監閱檢故院令後有獻無益之言不干政體者不得收接時有詣檢
院輸獻樂府者即詰政體令還之故有是命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六
日軍臣言至聞天下之事皆自人主聽覽人臣不過奉行而已近來諸路
監司既守以事遠朝廷止云由尚書省取指牌殊失經竟自今事無巨細
皆須奏聞如或准前違妄許臣等具名銜進呈當議熙青詔可時宰臣奏

欲示權柄悉歸于君上非臣下所敢專也上曰此乃大臣任意所為不欲朕知天下事此奏可即行下二十六年七月十四日詔士庶封事許靖盛聞檢院授進仍令諸路監司郡守條具便民寬恤事件聞奏是言刑獄事委刑部財計事委戶部仍委吳東言王綸凌景夏皆允中分輪音詳務得詳盡十八日吏部侍郎張綱言有司看詳群臣章奏尚恐疎遠之人銳於納忠設意過當有已出新意而致衡改祖宗舊法者有取便一時而行之既久不能無害者有貪圖復之名而不以用度較之致州縣不免暗取於民者若此之類自非深思熟慮實難遽見望詔有司必酒詳審寬恤事情不得一切苟簡更乞萬機之暇躬垂省覽惟不悖戾祖宗舊法可以經久而實惠及物乃聽施行從之二十四日詔令後臣下奏陳故事不許講筵所取索副本只就令通進司進入二十七年十月十八日右正言朱倬言近日陳利害者或下深如朝廷之典常或不洞究百姓之利病得之口耳即以上聞為害莫大故乞自今獻言者必送有司精詳參照既定然後大臣審究至當果若前法有害不可經久與夫不宜於民者詳其本末剖析利害上承察斷付下有司方可施行從之二十九年七月九日臣僚言內外官員之書狀會官吏因循偷惰之日久矣又胥吏並緣為

奏狀遲誤惟在其半若不鑒源未易革也。至詔內外官司今後應奏申
文移並令實填月日則易於鈎考胥吏雖故巧為遲誤亦無所容其姦然
後嚴當禁之從於內輪地卫日時之限於冰消有稽違重寘于法庶有以
革醫急之導從之其後吏部亦乞令後應內外官司凡申奏文字月日
並書文字填寫實日正從其請。三十年四月十七日詔自今臣僚陳乞
上殿全具狀徑赴通進司授進不許於都堂納劄子承為成法。十月三
日詔昨依政事左內侍官承受內外諸軍奏報文字慮恐稽遲可盡罷承
受官令後諸軍奏狀劄子並實封於通進司授進三衙有公事即時上殿
奏聞。三十一年四月二十四日上宣諭宰臣曰臣僚利害奏劄士大夫
自合親書不須計較字畫工拙以上中興會要紹興三十二年七月二
十六日孝宗即位未改元詔令後直言上書並付中書門下後省有詳有
可條者申尚書省取旨。孝宗隆興元年五月四日詔自今以篤擧上書
登對真才實能無吝覆擢其餘令籍記姓名以俟選擇無狀者罷之仍追
坐罷舉於中書門下檢正諸房公事余時言請也。九月十五日詔已降
親劄付張浚王處令逐處兵將官有奏報文字及有陳乞並不得倚托近
侍進達可徑赴行在通進司授進仍劄下通進司照應收接。二年十

月十三日詔學校之士久被教養固知禮義方令多事之日必能愛君體國如經檢討院有所獻陳自當採用或加旌賞若輕薄喜亂之輩妄相波扇不經檢討院風行伏聞之人不問是何名色為首者重賓典憲餘人等第重行編記事在必行仍全尚書省出榜曉諭 花道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詔令後省詳四方校獻書劄文字擬定等第將工以起居舍人陳良祐奏仰惟陛下臨御以來下詔求言凡萬萬有陳必經御覽又盡以付兩省臣僚使議其可行惟是日精月累奏牘益多省詳去取未能遍閱間有可采雖以申上別無明降指揮是致四方之人多懷不盡以為陛下求言而朝廷否費省官不肯留意有司不為保明甚者侍郎客卿旅食無資徒有空望之心不知朝省已為省詳寢罷故望聖慈令兩省官取四方校進書劄文字同共考閱議論可采者第為三等量與推恩如工等有官人與減二年磨勘選人候法官收使士人免解一次中下等有官人與減一年磨勘士人賜東帛此不過取其尤者十數人以慰藉進言者之心且以示陛下勤於聽覽盡天下之美其餘無可采者明日行報罷且歲一舉之使出上意則四方之士樂為陛下獻言而曉明不壅亦裨於治道故有是命二年五月九日詔依故事在外惟前兩府在內惟大兩省許用劄子奏

他官皆用表狀臣僚參通進司掌天下章奏案牘在京百司文武近臣表疏進御頒布之事職任為重是以在於祖宗時檢察甚備有謹密之戒有漏泄之禁有封題之式有輸入之罰雖舊注官高時領要職苟於格法不當者不得上達也伏見比來其制甚紊不當達而報進者率爾得通且又越格惟以劄子十數累比上渭天聽襄尊遣禮莫此為甚仁宗皇帝時有坐用劄子奏事降官如張寧者則祖宗之維持法度何其嚴也伏望明詔敍司中舊條格不應進而報進及越格以劄子奏事者各令拒而不納當刑罰者自從舊制監典官吏亦各有坐處轉出入機密之地不致輕慢以贛國章政有是命七月四日詔自今沿邊州軍并監司帥臣主兵官並許用劄子奏陳既而淮南路轉運判官呂企中奏臣誤蒙使令與其他路分不同故望許臣劄子奏事于機密及臣有建明並乞依乾道三年七月四日已降聖旨用劄子實封奏陳直至寢處之前亦詔從之五年五月八日詔後省官置籍臣僚士庶言事詳擇其可行者條上對之章盡司郡守有互事之疏以至公車之為召士庶之授職無不為陛下言之而累年以來言事者不知其幾人或以省詳而未上或以條具而

不報者尚多有也。狀可者不知其幾事或雖承安而廢格不行或雖施行而脩習不省者皆是也。如此言之是非將何所擇事之成否復何所稽哉。昔司馬光乞以上書言事者求其理道切審各以昭黃節出更以聖意擇其善者施行仍籍記姓名遇有重難委以幹辦果有功效仍如進用臣謂由先之說則言事者知朝廷有考言之意如若其言可行不敢謾上一下無壅而言之是非於焉而可擇矣乞下三省詳議務令悠久遵行庶幾不負陛下政政求言之意故有是命。七月十二日寧親王近日上書論邊事者悉送兩編修官擇其可行者與可去者或可存留者各以其類別從置簿抄上以備他日采擇從之。九年十一月四日記。奏省旋次擇摘取上書可採者錄其梗要斷章取義立為篇目繕寫進呈從起居舍人趙師訓請也。以上並道會至文心雕龍孝宗群臣並奏取其所當行者疏之小冊以示大臣或仰便坐則寘于書几群臣皆得就觀又有記事版書其要旨以備清查。淳熙二年十月十五日記。兩淮州軍及師臣監司并駐劄御前諸軍應有事干邊防軍機文字自今止得具奏并申尚書省樞密院不得之外他處。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詔沿邊帥臣監司守臣諸軍主帥應有邊機事宜除具奏外止許實封申樞密院四川仍申制置司毋得

泛行申獎及用私劄勝報如有違反重作施行內外諸軍所有兵馬帳狀
自今止許其奏及申遞密院不得泛申發兵部等處 六年十一月十一
日詔自今官司書判並用行字如有依某處行政作從字從之而吉固必
大清也 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詔祖宗舊制諸路禁軍委兵鈐專一訓練
教閱已降指揮遇有奏聞事如監司例具奏自今合具奏事務許往赴進
奏院通進司投進 九年正月十二日詔將賄軍應有合發奏報文字承
傳者回奏知稟劄子等並令進奏院赴通進司投進 十一月三日宰執
言臣僚章奏應帥漕郡守主兵官如事涉兵機許用劄子其餘僭越犯分
有不如式則令所屬退還其間帥守監司實有利國便民等事若一劄不
許投進竊慮聖詔淳熙六年七月二十九日指揮更不施行 先是六
年七月二十九日臣僚言竊見舊制章奏凡內外官臣對者許用劄子其
餘則前軍執大兩省官以上許用劄子以下並用奏狀凡沿邊守臣與帥
漕臣拜主兵官許用劄子自後他司內郡應用奏狀者或以劄子其間往
往抵牾前此陳說已能從望中叢有司應帥漕郡守主兵官如事涉兵機
許用劄子其餘僭越犯分其不如式則令所屬退還 十年六月十五日
給事中宇文介言去年十二月臣僚劄子具載太上皇帝紹興之初當下

詔守臣令到任半年以上其民間利病五事開奏乾道修令著為定制而

近年以來故事頗廢乞明降詔旨再行播告從之

同日詔諸路州軍申

發章奏並要書填實日以爲事中字文淵言故計程駕唐文也

十五年

十一月十四日臣僚言近者論對之間連章累劄牒及細微率

皆常事自有成憲又有職分之所當為勢位之所可為者且亦謁辭以為

能獻說以為功往往患闕聖慮已自今凡有輪對及辭見並不許過三劄

若軍國利害事大體重者不拘於此從之先是十三日宰執進呈上曰輪

對官說此甚當上殿官多是輪不務大體以至瑣屑或事有成憲者一一

奏陳以多為能無益於事自今只用三劄

十六年六月十六日詔祖宗

成憲自當遵守日後或有臣僚奏請事涉改更者仰三省樞密院詳具以

聞既而以大司直任清吏言稿見近來臣僚奏陳利害多是蔽於一己之

私不顧事之可行利害之輕重特祖宗成法動輒輕政立為已說以競斯

奇甚者甲是於前乙非於後一歲之間紛然相呴民情物慾其誰適從所

以州縣之吏每每視為大具者無怪其不能

一意奉行也望中嚴號令確

守祖宗成憲無以一人之議而驟行無以一人之議而輒改使州縣之間

知所遵承而遐邇之民均被實惠故有是詔

八月十三日宰執進呈

李

信甫乞謫用天禧熙寧故事許六察言事上曰祖宗前後典故甚明宜且
遵守不可輕易變更留正等奏六察臺格具在條目詳備若能舉職則事
亦盡有可言者誠如聖訓不必更變萬利十九日臣條言陛下臨御以
來序見百官靡有虛日而累月於此巡對將周凡議論之中否固已擇其
善者而從之臣願斷自聖裁盡取前後奏劄留中而未出者以付外廷使
得公其詳酌芟夷乖刺採摭忠實凡可以裨益聖德佽助國政者以類相
從衷集成編且各著其職位姓名於下正本進入副在三省自古以往亦
經此編附庶幾宸居之暇朝夕省覽有以上沃聖聰而廟堂之議罷行因
革亦將於此有攸歸從之十一月二十八日右諫議大夫何濬言竊見
近日以來有得旨而集議者有得旨而詳第者有得旨而首詳者有得旨
而薦舉者往往多無限期聽其自達而自達至廢章奏不無可乘而下之
有司即不制報况致望其施行然則何責乎外路供報之移緩哉乞令後
隨事斟酌以為期限之遲速使有考焉事干衆者御史臺先期催促勿使
違限下有司者都司逐時檢舉不得愆期則詔令不為虛文而中外莫敢
覩習矣從之紹興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宰執進呈之次上曰昨日莫叔

光奏事乞今后臣僚上殿奏事不許過三劄但如外來曾作州郡人僅得一次上殿也要論些事告限以三劄恐不盡其所懷寧是數直或論事少作大不須限以數目淳熙二年二月十四日詔自今文武臣已授監司郡守諸路釐務總管鈐轡都監上殿訖在半年之內改差令上殿差遣與免奏事五年六月二十二日閣門言昨降指揮監司郡守諸路釐務總管鈐轡固任滿回已往上殿再除授令未差遣在半年內與免朝辭日奏事其餘文武臣有已給奏事除授在半年內合上殿之人未有該載詔依已降指揮朝廷辭日免奏事六年二月八日詔前宰執侍從帶觀大殿大學士至侍制及大中大夫以工守郎奉祠之人自今如有已見利便聽非時聞達即不得輒陳乞恩澤自述勞績之類其責降官不在此限九日詔每遇宣打打毬其諸軍正額額外統制官及賜酒之際非宣喚不得輒於馬上及擅趨禁前奏事從嚴申戒諱也九年九月八日詔自今路分鈐轡帶訓練職事令上殿紹熙二年四月十二日臣僚言人主之聽言固欲致其詳審又當防其壅蔽故陛下聽納之際無不致其審而壅蔽之患每預為之防忠讞者益加招休枉直者益格優假廉務固方萬里咸知陛下導人使諫之意若小若大更相戒飭無有知而弗言無有言而

一弗盡實聖明之威，事從之。九月三日祕書監魚寶錄檢討官兼權兵部侍郎耿東言臣至慈極道誠先後三十旬之間三蒙宣引在殿臣可謂榮遇臣副臣下之望人君如在天上夢寐所不能到一瞻龍顏人以為榮陛下虔越當理。宣召縱遣不問權官雖向休往節度皆不廢宣引陛下之於群臣可謂無尚矣。如臣等輩乃不能吐一奇諫陳一長策以助陛下大有為之志臣等有自於陛下臣則有罪上曰君臣之間正欲諮詢古人謂堂下速於百里君門遠於萬里言情之難通也朕正欲通上下之情使無壅蔽秉秉奉陛下憂勤庶政不憚咨詢之勞為從臣者起奏時宣引則朝夕之間無非為國家講寬利病請劄子至解為政上曰馬綱倒寵之數多正緣病馬在道不得收養人至論宕昌以東地險乞增置馬驛上曰朕曾理會來宕昌以東城有合壘去處求秦陛下不曰臣條奏清萬機之暇詢究及此又明見萬里之外曲盡事情上曰今歲郊祀朕務從薄省如州郡料買亦全減節東秦細固算之內八寶不出又如互賂誠其制動於禮文無闇而實能充民首胥東因奏近日行更出迭入之制上曰此正用人之法東奏人之才必試而後知其可用與否上曰江贊使能贊者當任之能者當使之大詳試無以知其能不者雖多又斟酌其人可留則留之不

盡聽其去也更奏陛下深得人君之道